

超越虛空人生

傳道書智慧至日光之上盼望

溫正祥

台宣－中宣/missionharmony.org

Table of Contents

前言	4
人生意義何在	4
不虛空的智慧	4
日光下的無常	5
日光上的永生	5
結語	6
I. 虛空人生的享樂 - 在於神的指引	7
一. 虛空是無意義的徒勞虛度(1:1-3)	7
二. 人一生忙碌至疲憊而厭煩(1:4-13)	8
三. 強顏歡笑的無意義和枉然(1:14-2:12)	9
四. 莫強如吃喝爽和心喜勞碌(2:13-26)	10
人皆一死	10
為誰勞碌	10
福份在神	10
II. 虛空人生的接受 - 在安於神定立	11
一. 信神所定立的為美好(3:1-15)	11
凡事都有定期	11
心存永遠美好	11
天行健的世界	12
心意更新變化	12
二. 神何時審判惡無人知(3:16-4:3)	12
三. 人的最終歸宿	13
..... Error! Bookmark not defined.	
四. 神的作為有時並永存(1:1-4:3)	15
神的作為必永存	15
神的作為都有時	15
人對萬物不知足	15
神報善惡乃有時	16
生命盡時靈歸神	16

III. 虛空人生的謹慎 - 在對神的敬畏	17
一. 志在勞碌徒勞虛空(4:4-12)	17
競爭或無為	17
孤身及獨行	17
二. 智慧不知所終可招禍(4:13-16)	17
遺產會流失	17
後代受奴役	17
三. 敬畏神中謹慎處權勢(5:1-9)	18
在神面前要慎言	18
要當心地上權勢	18
IV. 虛空人生的走出 - 在得神的光照	19
一. 四宗大不幸(5:10-6:6)	19
忙碌破產沒遺產	19
焦慮謀算中度日	19
未得享豐盛資產	20
死後沒尊榮安葬	20
二. 人生轉捩點(6:7-9)	20
三. 靈魂的分合	21
靈、心、魂、體	21
信主後與聖靈交	22
三或二元論概說	23
後語	23
四. 靈裡仰望神(6:10-12)	24
徒求參透神作為	24
朝虛空忙碌一生	24
智慧的靈得盼望	24
V. 虛空人生的安度 - 在用神的智慧	25
一. 領受神的智慧之道	25
領受的情境(7:1-4)	25
靈裡的尋求(7:5-12)	25

智慧與聰明	26	後語.....	44
二. 得着神的智慧有限	28		
人有侷限(7:13-23)	28		
巧思不行 - 找不到一個正直的女子 ? (7:23-29).....	29		
脫難有限(8:1-9)	31		
不明報應(8:10-17)	32		
三. 神的智慧足以安度	33		
快活度日 (9:1-10)	33		
教人得勝(9:11-10:3)	35		
安度禍患(10:4-20)	35		
善理財富(11:1-6)	36		
VI.虛空人生的超越-在信神必審問	37		
一. 日光下的無常	37		
三. 天上來的獎賞	38		
VII. 紿年輕人的誠誨(11:7-12:14).....	38		
一. 盡情享受青春	38		
二. 要及時記念主	38		
三. 留心智慧箴言	38		
四. 神必審問一切	39		
傳道書總結	40		
一. 靈魂要得滿足在於神	40		
二. 喜樂靈與神的靈相交	40		
三. 虛空和捕風不出於神	41		
四. 智慧靈與神的靈相應	41		
五. 智慧的侷限造成虛空	42		
六. 罪惡和愚昧造成虛空	42		
七. 敬畏神的人享受生命	42		
八. 智慧非巧思引導義路	43		
九. 榮耀神便得享神生命	43		

目錄

前言

I. 虛空人生的享樂 - 在於神的指引

- 一. 虛空是無意義的徒勞虛度(1:1-3)
- 二. 人一生忙碌至疲憊而厭煩(1:4-13)
- 三. 強顏歡笑的無意義和枉然(1:12-2:12)
- 四. 莫強如吃喝爽和心喜勞碌(2:13-26)

II. 虛空人生的接受 - 在信神的定立

- 一. 信神所定立的為美好(3:1-15)
- 二. 神何時審判惡無人知(3:16-4:3)
- 三. 人的最終歸宿
- 四. 神的作為有時並永存(1:1-4:3)

III. 虛空人生的謹慎 - 在對神的敬畏

- 一. 志在勞碌的徒勞虛空(4:4-12)
- 二. 智慧不知所終可招禍(4:13-16)
- 三. 敬畏神中謹慎處權勢(5:1-9)

IV. 虛空人生的走出 - 在得神的光照

- 一. 四宗大不幸(5:10-6:6)
- 二. 人生轉捩點(6:7-9)
- 三. 靈魂的分合
- 四. 靈裡仰望神(6:10-12)

V. 虛空人生的安度 - 在用神的智慧

- 一. 領受之道
 - 1. 領受的情境(7:1-4)
 - 2. 靈裡的尋求(7:5-12)
 - 3. 智慧與聰明
- 二. 得著有限
 - 1. 人有侷限(7:13-22)
 - 2. 巧思不行(7:23-29)
找不到一個正直的女子？
 - 3. 脫難有限(8:1-9)
 - 4. 不明報應(8:10-17)
- 三. 足以安度
 - 1. 快活度日(9:1-10)
 - 2. 教人得勝(9:11-10:3)
 - 3. 安度禍患(10:4-20)
 - 4. 善理財富(11:1-6)

VI. 虛空人生的超越 - 在信神必審問

VII. 給年輕人的誠誨

傳道書總結

後語

前言

當想到人活在世上不是三萬多天，一生的年日就不再長得像是九十多年那樣的遙遙無期了。一生的日子如影消失，不留下一點痕跡。享盡榮華富貴、豐功偉業的所羅門王¹日薄西山時，感嘆一生似乎也是虛空的虛空、還是虛空。

人生意義何在

其實，所羅門王所傳講的並不是甚麼大虛空，反而是有意義的充實人生：活著真好，活著真好！人活多年，就當快樂多年。(11:7-8) 人一生莫強於吃喝快樂，喜歡所做的又能享受勞碌的成果，但是，要得到這美好的福份還是要出於神的手。(2:24)

他以人生教師自居，講給他兒子們的第一句話就是：「虛空的虛空，虛空的虛空，凡事都是虛空」²，也可寫為：「無意義，真是無意義，凡事都是無意義。」(1:2) 虛空？還是無意義？虛空像是看破了紅塵，四大皆空的領悟之後，想放棄一切的出世；而無意義雖也像是灰心，但更像是已有了篤定後的重新起步，盼能再重新來過，得以進入不虛度的人生。所羅門王因而要與他的兒子們傳講這不虛空人生的智慧，寫下了這本人生智慧的傳道書。

不虛空的智慧

故此，所羅門王所要講的是如何走出虛空人生的智慧。從歸納全書的鑰字來看，「智慧」才是最多(44次)，遠超過一般以為的「虛空」(30次)。故此，傳道書講的人生智慧確實過於人生哲學！他多講的是如何享受人生而不是超然物外；要如何做人處世而不是憤世疾俗；又要在一切事上以敬畏神為首要而得著祂所賜的智慧，就足以享受祂所賜的福份。(3:13)

所羅門王最後回想到神所賜予他的大智慧³，便對靈有了新的認識，在6章9節(6:9)之後，他就

不再由心裡的魂講虛空的人生，轉為從靈裡講不虛空的人生。而 6 章 9 節正巧是傳道書全書的中點，也是谷底，他一路下滑至此，靈魂甦醒後就要站起，重新得力，走出死蔭的幽谷。至此，所羅門傳的道提升到了一個新的境界：從靈魂中的魂進入靈。之前，他從魂思考智慧及靈魂或生命的滿足⁴；此後，他不再講魂而以靈傳述不致虛空的人生⁵。

因智慧來自靈與神的相交，按本書所提「實質三元論」(第 13 講，IV.三)的分析，所羅門王從全書中間的 6 章 9 節後，就不再講徒勞捕風的人生以及他心深處苦腦的靈。他從此將虛空人生一分為二，就不再由心裡的魂講虛空人生的迷失，轉而從心裡深處的靈講虛空人生的走出(第 12 講，IV.二)。



所羅門王從全書中間的 6 章 9 節後，就不再講徒勞捕風的人生以及他心深處苦腦的靈。從此，他將虛空人生一分為二，就不再由心裡的魂講虛空人生的迷失，轉而從心深處的靈講虛空人生的走出。

日光下的無常

所羅門王雖然一再的告訴年輕人，年青真好！他們當享受年青的日子，隨心所欲做他們想做的事，又當除掉心中的煩惱以及犯錯的痛苦，因為他們青春的日子瞬間就逝去。(11:9-10) 然而，他感嘆的是：凡已發生的事都已預定，而現今發生在人身上的事，神都已預知(6:10)，什麼事的發生都有時。(3:1-8) 神使每件事的發生各按其時成為美好，又在世人心裡放置了永恆的眼光看待所做的事。神從始至終的作為，人不能參透。(3:11) 祂所做的一切事，又因人自己的愚昧不能了解(7:5-7)，或隨流世上的罪身不由己(8:1-14)，徒勞的白忙一場後，便是沒有意義的虛空，造成靈裡的苦惱罷了(1:14)！

這都是因為他之前所看到的一切事都在日光之下，他的眼光只陝隘在今生和眼前的事。直到晚年日薄西山時，他才醒悟過來，人在世上度日之外，還有在日光之上的交待。人所做的一切，或善或惡，甚至於連最隱秘的事，神都要審問。(12:11-14) 他因此勸人，總意就是要敬畏神，謹守祂的命令，這乃是人人應盡的本份(12:13)，人與神爭辯他的命運是無謂的。

現今人的眼光甚且從日光之下的世界轉移到手機的小窗口之內，一天的重心都放在手中這小銀幕的框子裡。雖然，日光之下的天下大事盡在眼前，迅捷又大量、遠超過所羅門王所能想像的一切事。然而，人照樣的不能滿足，嘴說，說不盡；眼看，看不飽；耳聽，聽不足。因為彎曲的，不能變直；缺少的，不能補足，萬物都令人厭煩！這就是人心在日光之下，大到不能滿足於所做、所有，且要後人記念他的真實寫照。(1:8-11)

日光上的永生

唯有在日光之上，神所放在人心中這樣的永遠才能延續、得以滿足。(3:11) 人的心中沒有神，日光之上就沒有永遠的盼望；人的生命中有了神的永生，日光之下就有了今生的篤定。屬神的人儘管世上有許多的未知，但在享受人生、處世為人時，就都能以敬畏神為念。因著神所賜的智慧而可以在人難守的本份⁶和易做的過份⁷之間，隨時、隨地做對的選擇，多守住人該有的本份，而少做不該有的過份，今生的一切就不再是無意義的虛空和徒勞的捕風了。(11:7-8)

然而，有了從敬畏神而得的智慧及行事為人的知識，又心懷將來的審判，就能做到這一切嗎？傳道書並沒有講到人伏在與生俱來的罪身之下的問題，而那才是人難守本份及易於過份而造成空虛和捕風的緣由。看看，當保羅沒有在主耶穌的赦罪恩典中得釋放，而仍伏在肉體的罪性之下時，他所感嘆的：「因為我所做的，我自己不明白；我所願意的，我並不做；我所恨惡的，我倒去做。在我肉體之中，沒有良善，立志為善由得我，只是行出來由不得我。」(羅 7:15-20)

感謝神！如今，因著神在末時為祂的義一次賜下的救恩，給因信稱義的人，靠著主耶穌贖罪的救恩，就能脫離罪的綑綁，回歸神。屬主的人在聖靈帶領下享有永生，就不虛度日光之下的今生，並欣喜盼望日光之上的永生。(羅 5:1-5，林後 5:17)

結語

那這本人常以為是消極負面的傳道書，晚了幾世紀後才列入猶太經典，於今，以色列人在住棚節的第二天仍要頌讀的智慧書。這本書也帶給當今信主耶穌的人一個不虛空、有意義又不徒勞的人生。他們便能住在主裡而得享平安和喜樂，又能進而渴慕在日光之上的永生，就會在今生對世人多見証神恩典的福音。

註釋

這本書所用的查經的資料多用來自十二版本的英文聖經及 Greek/Hebrew Strong 原文字典，以及稍用解經書：John Gill(浸信會，加爾文派 Calvinism), Mathew Henry(長老會)and John Wesley(衛理/循道會，亞米諾派 Arminianism)和 Adam Clarke(衛理會，神學家)。

此外，也加上網搜索的一些資料，並作為論點的確認。研讀之外，最常做的是思念聖靈的帶引及仰靠祂親自的教導。有時會在禱告中，來到所羅門王雄偉壯麗的寶殿裡，徘徊在巨大的廊柱間，思考他當時的想法，臆測他所傳講信息的意思。

1. 所羅門王(西元前 990-931)是當時在西方最富裕和最富的人，他是大衛的兒子，卅多歲登基成為以色列第三位國王。他登基時所求於神的是賜他智慧，可以判斷國民。因為他求這事，就蒙神喜悅，對他說：「你既然求這事，不為自己求壽、求富，也不求滅絕你仇敵的性命，單求智慧可以聽訟，我就應允你所求的，賜你聰明智慧，甚至在你以前沒有像你的，在你以後也沒有像你的。你所沒有求的，我也賜給你，就是富足、尊榮，使你在世的日子，列王中沒有一個能比你的。」(王上 3:9-13)

所羅門於是作王四十年，建立了當時在西方最強大和最富裕的王國，神且指派他建立祂的聖殿。他的智慧和事蹟聞名於世，至今也常為人稱道。在將要走完他多彩多姿的一生時，有所悔悟，便專心尋求智慧，甚至晝夜不睡覺、也不合眼，為了要看世上所發生的事。(傳 8:16)

2. 虛空在不同版的英文聖經有：Vanity(KJV, ESV), Futile or meaningless(NET) and Pointless (GWV)。Vanity 是 Vain 的名詞，所以是枉然，白做之意，也就是徒然(Futile)。至於 Pointless 則講沒意義的白忙一場。綜合各英譯，中文的虛空一語可改成「無意義」也許較為接近原意。此外，這字的原文亦用來描述瞬間逝去(transitory)或不如人意(unsatisfactory)之事。

3. 所羅門王所向神求的是聽訟眾民的智慧，不是為自己求壽、求富，也不求滅絕他的仇敵。神同時也就賜給了他舉世無双的富足和尊榮。(王上 3:9-13) 然而，他所以自豪的大智慧並不能解決他生命意義的問題。他感嘆智慧人或愚昧人都有一死，更恨惡那將管理他在日光之下勞碌所得的，竟會是愚昧人，人生真是無意義。(2:16-19)

而摩西所求於神的智慧是教人知道所度盡的年歲好像一聲歎息，不過是勞苦愁煩的一生，轉眼成空，便如飛而去。他教人要常來到神面前光照自己的隱惡，以存活在祂的震怒之下。他所求於神的智慧更在使人早早飽得祂的慈愛，好叫人一生一世歡呼喜樂，甚在受遭難的日子也喜樂。(詩 90:10)

所羅門晚年悔改，求問神額外的人生智慧，願神的榮耀向他子孫顯明、祂的榮美歸與屬祂的人，堅立他們手所作的工。這也就成了他教導兒子們的箴言書：要能行善人的道、守義人的路，而得以安度一生。(箴 2:20-21) 他們就必在神和世人眼前蒙恩寵、得接納(箴 3:4)，這樣的人生便有意義而不再虛空。

4. 魂：(HS#5315，2:24，4:8，6:2，3，7，9，7:27)；

5. 靈：(HS#7307，7:8-9，8:8，10:4，11:5，12:7，中文聖經常稱靈和魂為心而不分辨)。

6. 人難守的本分：

享受吃喝以外，同配偶快活度日，且在喜樂中勞碌，敬畏神及謹守祂的誠命乃是人所當盡的本分。(3:22，5:18-19，8:15，9:9，12:13)。

7. 人易做的過分：

自義、行惡、自恃、動怒、急躁、愚昧。(7:16-17，7:9，5:2，8:3，10:2-3，10:12-13)

I. 虛空人生的享樂 - 在於神的指引

- 一. 虛空是無意義的徒勞虛度(1:1-3)
- 二. 人一生忙碌至疲憊而厭煩(1:4-13)
- 三. 強顏歡笑的無意義和枉然(1:12-2:12)
- 四. 莫強如吃喝爽和心喜勞碌(2:13-26)

一. 虛空是無意義的徒勞虛度(1:1-3)

傳道者一開講，就說：「虛空的虛空，虛空的虛空，凡事都是虛空。」(1:2) 傳道者(Choheleth)是所羅門王的七個別名之一¹，意為聚召眾人的講道者，是父母給他取的名字。身為國王，又憑神賜他舉世無雙的智慧，他就常召聚臣民傳道。各國的王和貴族也不辭辛勞的慕名前來領受。他傳道者名字的希伯來文女子屬性²，表明了他所傳講的，出自神所賜予的智慧和真道。

然而，他一生歷經了多次的背叛神，在晚年老邁時後悔，語重心長寫下了這本書信，勸誡他的兒子們。又因這書信常有看來是消極負面的話語，晚了幾世紀後才與其他書卷並列為猶太經典。於今的以色列人仍以其為智慧書，列在住棚節的第二天頌讀。

虛空³在不同版的英文聖經有：Vanity(KJV, ESV), Futile or meaningless(NET) and Pointless (GWV)。Vanity 是 Vain 的名詞，所以是枉然、白做之意，也就是徒勞(Futile)。至於 Pointless & meaningless³ 則講沒意義的白忙一場。綜合各英譯，中譯的虛空一語可改成「無意義」也許較近原意。此外，這字在原文亦指瞬間逝去(transitory)或不如人意(unsatisfactory)的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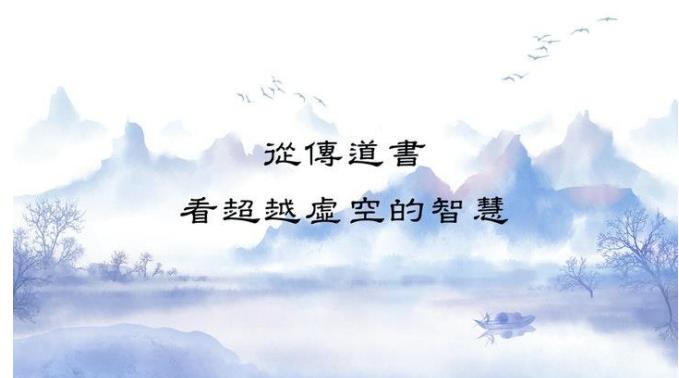
另從箴言和詩篇來看，虛空一詞亦有用於表達人生的虛度(箴 6:12)，多夢和多言的虛幻(箴 5:7)，

意念的虛妄(詩 94:11)，及假神的虛無(詩 31:6)。因人生的虛度、虛幻，虛妄及拜虛無的假神，就是造成人生沒意義的前因後果。再加上虛空原文的另意為如同浮雲消去的易得之財(箴 21:6, 13:11)，像是瞬息之間的年華，又像影兒不留下一點痕跡的消逝(詩 144:4)，人生也就真是虛空得毫無意義了！

所羅門王因而日薄西山時，以傳道者或人生教師自居，講給他兒子們的第一句話：「虛空的虛空，虛空的虛空，凡事都是虛空」(1:2)，便可寫為：「無意義，真是無意義，凡事都是無意義。」那麼，人一切的勞碌，就是他在日光之下的勞碌，有甚麼益處呢？(1:3)

虛空？還是無意義？虛空像是看破了紅塵，四大皆空的領悟之後，想放棄一切的出世；而無意義雖也像是灰心，但更是心中已有了篤定後的重新起步，盼能重新再來過，得以不虛度人生。所羅門王為要與他的兒子們傳講不虛度的人生，而寫下這本人生智慧書。

1. The New John Gill's Exposition of the entire Bible. Baptist Standard Bearer, Paris AR.
2. Hebrew's feminine noun。詩 68:11，「傳好信息的女子(HS #1319)」，以女性喻純正和有智慧的真道。
3. 虛空的原文: HS #1892，pointless, futile and meaningless.



二. 人一生忙碌至疲憊而厭煩(1:4-13)

一代過去，一代又來，地卻永遠長存。日頭出來，日頭落下，急歸所出之地。風往南飈，又向北轉，不住地旋轉，而且返回轉行原道。江河都往海裡流，海卻不滿；江河從何處流，仍歸還何處。(1:4-7) 這就是天行健的世界，萬物按神所定的自然規律運行。

然而，人卻不能滿足，萬事叫人疲憊而至厭煩，一言難盡。(1:8) 在人心中，眼看，看不飽；耳聽，聽不足。人的心不能像天行健的自然運轉，恆久如故；卻要自強不息的屢求新高。已有的必再有，已行的必再行，此乃自然的新陳代謝，在日光之下並無變異。(1:8, 3:15) 然而，人為了追求更加心滿意足而加倍勞碌，以至疲憊而厭煩，在日光之下，人要求萬事更多更新的心也無新意。(1:9)

然而，豈有一件事人能指著說這是新的？在我們看到之前已有的，現在出來後便是舊了。已是舊的，沒人記得；將來的要成為舊的，後來的人也不會記得¹。(1:10-11)

所羅門王所講的新事²並不是甚麼像愛瘋手機那樣的新事，乃是講神叫世人一生所要忙的事也如之前的事一樣的繁重(1:13)。就看這些他當時所無法想像的手機，今日的機種日新月異，使得用者學得辛苦，生產的人更是做得繁重，都是為了在最快的時間內給人擁有不過是一時的最新資訊。但現今的人為此繁重事所忙碌的卻是與沒有手機的前人所忙碌的其他繁重事並無兩樣，日光之下並無不同，人總是在忙於一個繁重的新事。(1:9-11)

他便以為人在這日光之下勞苦所做的一切事，都是無意義，都是抓影捕風、虛幻無實。因為彎曲的，不能變直；缺少的，不能補足，萬物都令人厭煩、這樣的誇大！其實，他要說的，也是他才

說的：人的心在日光之下，大到不能滿足於他所做、所有、且要人記念，以致一生都忙碌在繁重的事中，疲憊而至厭煩，並不能享樂，只有虛空。(1:12-13)

1. KJV(1:10-11)

Is there any thing whereof it may be said, See, this is new? it hath been already of old time, which was before us. There is no remembrance of former things; neither shall there be any remembrance of things that are to come with those that shall come after.

2. 「事」的原文是「所要講的或做的」，並不指定某樣東西或事務。

三. 強顏歡笑的無意義和枉然(1:14-2:12)

所羅門王便從心裡告訴他自己：「我得了大智慧，勝過我以前在耶路撒冷的眾人，而且我心中多經歷智慧和知識的事」。他又專心察明智慧、狂妄，和愚昧，乃知這也是像捕風¹一般的徒勞，更在心深處的靈裡苦腦。因為多有智慧，就多有愁煩；加增知識的，就加增憂傷。(1:14-18)

他心裡說：「來吧，我以歡樂²試試你，你好享福！」。誰知，這也是無意義。他指嬉笑說：「這是狂妄」，論歡樂說：「有何功效呢？」。他尋思如何用酒使他肉體舒暢，但心裡仍要有智慧的引導³；他要從做那些愚昧事之中，看出世人在世上有限的日子裡，可得到甚麼樣的好處⁴。(2:1-3)

於是，他為自己大動工程，建造房屋，栽種葡萄園，修造園圃，在其中栽種各樣果木樹；挖造水池，用以澆灌嫩小的樹木。他買了僕婢，也有生在家中的僕婢；又有許多牛群羊群，勝過以前在耶路撒冷眾人所有的。他又為自己積蓄金銀和君王的財寶，並各省的財寶；又得唱歌的男女和世人所喜愛的物，並許多的妃嬪。(列上 11:3) 這

樣，他就日見昌盛，勝過以前在耶路撒冷的眾人。(2:4-8)

凡他眼所求的，他沒有留下不給它的；他心所樂的，他沒有禁止不享受的；因他的心為他一切所勞碌的快樂，這就是他從勞碌中所得的福份。之後，他察看他手所經營的一切事和他勞碌所成的功。誰知都是無意義，都是徒勞、還在心深處的靈裡苦腦¹，在日光之下毫無益處。(2:10-11)



看她那壓根對你不感興趣的表現，就別傻傻的做無意義的付出了。

1. 捕風意為徒勞，更在心深處的靈裡苦腦。靈的描述可從風來想：看不見、摸不著卻可聽見風的響聲，雖不曉得從那裡來，往那裡去，卻可感受到；而從聖靈生的也是如此。(約 3:8) 故此，風和靈乃同一原文：HS#7307，GS #4151。(羅 8:16) 因而多有英文聖經版本(KJV，DRC，Geneva)等便把捕風 chasing the wind 寫成靈的苦惱 vexation of spirit，甚至對靈的妄說或對靈的放肆 presumption of spirit(DRC)。

2. 喜樂或歡樂？兩者同一原文，HS #8057，前者發自注目神，後者多自為之。

3. 他所自豪的智慧還是留在心中，要治理王國。(2:9) 原來，他登基時所求於神的是賜他智慧，可以判斷神的民。因為他求這事，就蒙主喜悅，神對他說：「你既然求這事，不為自己求壽、求富，也不求滅絕你仇敵的性命，單求智慧可以聽訟，我就應允你所求的，賜你聰明智慧，甚至在你以前沒有像你的，在你以後也沒有像你的。你所沒有求的，我也賜給你，就是富足、尊榮，使你在世的日子，列王中沒有一個能比你的。」(王上 3:9-13)

4. I thought deeply about the effects of indulging myself with wine (all the while my mind was guiding me with wisdom) and the effects of behaving foolishly, so that I might discover what is profitable for people to do on earth during the few days of their lives. (NET 2:3)

四. 莫強如吃喝爽和心喜勞碌(2:13-26)

於此，他轉念思考智慧和狂妄及愚昧在這樣無意義的虛空的日子裡，倒底會做出甚麼不同的結果。在朕以後的人還能做甚麼呢？也不過是再行早先所行過的罷了。

人皆一死

然而，他看出了智慧勝過愚昧，如同光明勝過黑暗。智慧人的眼目光明，愚昧人卻在黑暗裡行。他又看明了同樣的命運發生在這兩等人身上¹。他就心裡說：「愚昧人的命運也必甚至發生在我身上²，我為何要更有智慧呢？」他心裡說，這也是無意義。智慧人和愚昧人一樣，永遠無人記念，因為日後都被忘記。可歎啊！智慧人死亡，與愚昧人無異。(2:12-16)

為誰勞碌

他之所以恨惡生命；因為在日光之下所行的事，他都以為是錯誤或痛苦³(2:17)，都是無意義，都是捕風。他又恨惡一切的勞碌，就是他在日光之下的勞碌，因為他得來的必留給他以後的人。那人是智慧是愚昧，誰能知道？他們竟要管理他勞碌所得的，就是他在日光之下用智慧所得的。這也是無意義。(2:18-19) 故此，他轉念到他在日光之下所勞碌的一切工作，心便絕望。因為有人用智慧、知識、靈巧所勞碌得來的，卻要留給未曾勞碌的人為分。這也是無意義，也是大不幸。人在日光之下勞碌費心，在他們一切的勞碌上得著甚麼呢？因為他們日夜憂慮，他們的勞苦成為愁煩，連夜間心也不安，這真是無意義。(2:20-23)

福份在神

這時，他有了覺悟，講出了第一個何為有意義人生的智慧：人莫強如吃喝快樂，又在心裡(靈魂)⁴也能享受他的勞碌，但這要出於神的手(2:24)，也就是靠祂的指引以領受祂要賜予人的福份(2:10，5:18-19)。論到吃用、享福，誰能勝過朕呢？他接著說，神就是要喜悅誰又給了誰智慧、知識和喜樂；而又使罪人勞苦，叫他們將所收聚的、所堆積的都歸給祂所喜悅的人。然而，人若不能吃喝快樂(在情感的魂裡)，又不能在心裡(深處的靈)享受勞碌，這樣的人生也是無意義，也是徒勞。(2:25-26)



人莫強如喫喝，且在勞碌中享福，我看這也是出於神的手。(2:24)

1. The same fate happens to them both.
2. The fate of the fool will happen even to me!
3. 原文(HS #7451)是指錯誤或痛苦，全書多為此意。和合本翻譯成「煩惱」的原文是#3708，只用在 1:8，18，2:23，5:17 和 11:10。
4. make his soul to enjoy good in his labor, soul: HS #5315，心裡或靈魂，在和合本卻都略去。
KJV : There is nothing better for a man, than that he should eat and drink, and that he should make his soul enjoy good in his labor. This also I saw, that it was from the hand of God.

II. 虛空人生的接受 - 在安於神定立

- 一. 信神所定立的為美好(3:1-15)
- 二. 神何時審判惡無人知(3:16-4:3)
- 三. 人的最終歸宿
- 四. 神的作為有時並永存(1:1-4:3)



一. 信神所定立的為美好(3:1-15)

這時，所羅門王覺悟了人生虛空的無意義之處：

- 1. 虛空是無意義的徒勞虛度(1:1-3)
- 2. 人一生忙碌至疲憊而厭煩(1:4-13)
- 3. 強顏歡笑的無意義和枉然(1:12-2:12)

他也講出了第一個何為有意義人生的智慧：人莫強如吃喝快樂，又在心靈裡¹也能享受他的勞碌，但這要出於神的手(2:24)，也就是靠祂的指引以領受祂要賜予人的福份(3:13，5:18-19)。

論到吃用、享福，誰能勝過朕呢？他接著說，神就是要喜悅誰又給了誰智慧、知識和喜樂；而又使罪人勞苦，叫他們將所收聚的、所堆積的都歸給祂所喜悅的人。然而，人若不能吃喝快樂(在情感的魂裡)，又不能在心裡(深處的靈裡)享受勞碌，這樣的人生也是無意義，也是徒勞。(2:25-26)

但是，勞碌終歸勞碌，人生不如意事，十之八九，失望和不安也就常在。

凡事都有定期

萬事的發生總是無常嗎？他發覺：凡事都有定期，天下萬務都有定時。生有時，死有時；栽種有時，拔出所栽種的也有時；殺戮有時，醫治有時；拆毀有時，建造有時；哭有時，笑有時；哀慟有時，跳舞有時；拋擲石頭有時，堆聚石

頭有時；懷抱有時，不懷抱有時；尋找有時，失落有時；保守有時，捨棄有時；撕裂有時，縫補有時；靜默有時，言語有時；喜愛有時，恨惡有時；爭戰有時，和好有時。(3:1-8)

傳道書 3:1



心存永遠美好

日光之下，一代過去、一代又來，嘴說，說不盡；眼看，看不飽；耳聽，聽不足(1:8)，人就是難得有滿足的時候。此乃是因神叫世人一生的終日勞苦(3:10)，又加上神從始至終的作為，人又不能參透(3:11)，以致疲憊而厭煩。這樣看來，做事的人在他的勞碌上有甚麼益處呢？所羅門王見神叫世人勞苦，使他們在其中忙碌，背滿了極為沈重的辛苦生活重擔。(3:10，1:13) 然而，他相信神造萬物，各按其時成為美好，又將永遠安置在世人心裡(3:11)，就像地的永遠常存(1:4)。

他又回到之前對人生無意義的覺悟：人還是莫強如對自己好點²，又能吃喝快樂，且在心裡享受他的勞碌，但這要出於神的指引，才得福份³。這時，他知道了神一切所做的都必永存；無所增添，無所減少。神這樣行，是要人在他面前存敬畏的心。現今有的早先就有了，將要來的早已也有了，並且神使已過去的重新再來。(3:14-15)

天行健的世界

一代過去，一代又來，地卻永遠長存。日頭出來，日頭落下，急歸所出之地。風往南颺，又向北轉，不住地旋轉，而且返回轉行原道。江河都往海裡流，海卻不滿；江河從何處流，仍歸還何處。(1:4-7) 這就是天行健的世界，萬物按神所定的自然規律運行不息。

然而，人卻不能滿足，萬事叫人疲憊而至厭煩，一言難盡。(1:8) 在人心中，眼看，看不飽；耳聽，聽不足。人的心不能像天行健的自然運轉，恆久如故；卻要自強不息的屢求新高。已有的必再有，已行的必再行，此乃自然的新陳代謝，在日光之下並無變異。(1:8, 3:15) 然而，人為了追求更加心滿意足而加倍勞碌，以至疲憊而厭煩，在日光之下，人要求萬事更多更新的心也無新意。(1:9)

心意更新變化

其實，人生最有意義的事之一，便是樂此不疲的重覆做一樣的事。這都在於人要回到赤子之心裡領受神所賜的福份，就像孩童一樣的一得到便歡呼：「再來一次」，因而樂在其中、享受所做的工又日益得著。這就是羅馬書 12 章 2 節所講的心意更新而變化的開始，進而察驗何為神的善良，純全可喜悅的旨意，同時，也提升了自己。

故此，人要能安然接受人生的虛空乃在於信神有最美好的安排，而不是茫然無奈的聽天由命。他們也要能減少勞苦愁煩，分清事情的先後，甚麼是重要的和次要的，然而，更要分辨的是：有否合乎神的心意。從人生虛空的接受到心裡得安息，人還有不可少的一件事，那便是親近主、享受他的同在。(路 10:42, 太 11:29)

1. make his soul to enjoy good in his labor, soul: HS #5315，心裡或靈魂，在和合本卻都略去。KJV : There is nothing better for a man, than that he should eat and drink, and that he should make his soul enjoy good in his labor. This also I saw, that it was from the hand of God.

2. 和合本提到的善行並不是對人，乃是對自己的好，do good in his life，因為前後文都講自己的所得著，還未及他人。
3. 參 2:24(出於神的手)，3:12-13(也是神的恩賜)

二. 神何時審判惡無人知(3:16-4:3)

他又見日光之下，在世人的公義審判之處有邪惡，在義人的會中也有邪惡。他心裡想，神將來必審判義人和惡人：因為在世上，人所想的各樣事、所做一切工作，都有報應的時候，也是審判有時吧¹。(3:16-17)

他心裡又想，為了世人的緣故，神要顯給他們看，使他們覺得自己不過像獸一樣。因為世人和野獸的氣數都是一樣：這樣死，那樣死，生命氣息都是一樣。人不能強於獸，都是無常的²；都歸一處，都是出於塵土，也都歸於塵土。(3:18-20) 然而，人的靈往上升，歸回神；獸的魂往下降，歸入土³。(3: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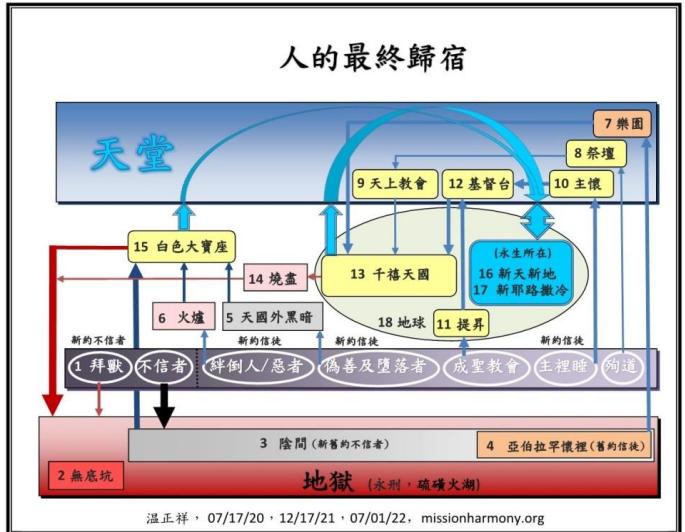
然而，回到所羅門心裡才想的：神必審判義人和惡人(3:17)，他要講的是那些沒有歸於神的惡人，他們靈要歸入地，就如獸的氣息入土一樣⁴。(3:21) 但是，他並沒有確據，因為神所應許的彌賽亞，即主耶穌基督，還沒有顯現。他要賜給信他的人救恩，使他們成聖並稱義(林前 6:11)，叫他們死後的靈上升到他的懷抱裡。故此，他再次回到他當初的覺悟：人莫強如在他們經營的事上喜樂，因為這是他們的福份，誰能帶他們回來看他們身後的事會如何呢？(3:22, 13, 2:24)

才從勞碌中悟出了有意義的人生，他又對前面看到的邪惡不能釋懷：在世人主持公義的審判之處有邪惡，在義人的會中也有邪惡。(3:16) 他再思考日光之下所看見的一切欺壓。看哪！受欺壓的流淚，且無人安慰；欺壓他們的有的是勢力，並不憐憫。因此，他心灰意冷的讚嘆那早已死去的死人，勝過那還活著的活人。並且他以為那未曾出生的，就是未見過世間惡事的，比這兩等人更

強。(4:1-3) 然而，不久前，他才領悟到凡事都有定期，..審判義人和惡人都有定期。(3:1, 17)



三. 人的最終歸宿



1. .. there is a time there for every purpose and for every work. (3:17, KJV)
 2. 虛空原文的另意：無常(transitory)，瞬息(fleeting)。
 3. 神是所有生命的源頭，所有野獸的氣息可以說是從神來的。聖經中只有記載，神在造人時，「將生命的氣息吹在他鼻孔裡。」（創 2:7）。至於其他生物是怎麼造的，聖經上沒有詳細記載，只有說，「耶和華神用土所造的野地各樣走獸，和空中各樣飛鳥」（創 2:19）。「神吹在亞當鼻孔裡的生氣或氣息(#5397, breath)」就是靈(#7307)的另意，如撒 12:1 所記：「人裏面的靈為耶和華所造」，有時亦稱氣息為靈如在箴 20:27 所記。同是氣息，神吹入人的成了靈，死後且歸回祂，造野獸時給的不是靈，死後入地。(3:19-21) 為什麼聖經沒有明確記載野獸的被造？因為只有人才是神所撿選的子民，將來且要同祂的愛子耶穌一起掌管宇宙萬物。
 4. 「未升天的惡人靈魂下地」之處(3:21)，指的是地獄前延的陰間(民 16:16-34，賽 14:15，啟 20:3)，不信神的、敵擋神的人之靈魂死後所拘留的地方。

1. 啓 14:9-10, 19:20, 20:10-18, 21:8：獸是敵基督，拜牠且受烙印以屬牠的人下地獄。硫磺火湖的地獄本為撒但和牠的魔鬼所設。最後，陰間和死亡也被扔進地獄。

2. 啓 9:2, 20:1-3：撒但在天國時捆鎖於此，不得再引人犯罪，一千年後才暫時放出害人。

3. 路 16:23, 啓 20:13, Sheol(舊約) 本同於 Hades(新約)，都是人死後等待最後審判的地方，完後才分去天堂或地獄。

權威神學家 Wayne Gruden 聲稱耶穌死後沒去「陰間」，因為彼前 3:19 說主藉這靈，曾去傳道給那些在「監獄」裡的靈聽。他以為「監獄」不是「陰間」，在聖經裡沒有根據。然而，賽 24:22 「他們必被聚集，像囚犯被聚在牢獄中，並要囚在監牢裡，多日之後便被討罪。」和賽 42:7 「開瞎子的眼，領被囚的出牢獄，領坐黑暗的出監牢。」則明顯的指出「監獄」就是「陰間」。這也許就是彼得想到賽 24:22 和 42:7 而寫下彼前 3:19。

至於新約時期信主的人死後則不會下到陰間，只有不信主的人死後才會下去。

4. 陰間分有人得安慰的亞伯拉罕懷裡和叫人受痛苦有深淵隔開的另一邊。(路 16:23) 耶穌成就了救恩後，他下到陰間傳揚福音、宣告勝利(彼前 3:19)，叫舊約聖徒信他而稱義的靈魂得以完全(詩 30:3，希 12:23)，便帶領他們進入天堂前沿的樂園(路 23:43)。

5. 太 8:12, 25:30, 路 13:28, 太 22:13, 24:51：信了主卻沒信心、不為主認識和無用僕人等，蔑視救恩的及假貌為善的人，以及那些悖逆聖靈、以致墮落、不聖潔，仍活在罪中又拒不悔改的(羅 6:21)，主還親自指出有十二種不能都進天國的人，他們都要在此天國外面的黑暗裡哀哭切齒。

受洗的人就都能進天國嗎？

6. 太 13:41-42, 50：信主的絆到人進天國和作惡者扔進火爐。

7. 路 23:43，索引 4，但 12:1-3，7-13，啟 20:4.

大艱難後，睡在塵埃中的，必有多人復醒。其中有得永生的(在樂園)，有受羞辱永遠被憎惡的(在陰間，千禧年後在白色大寶座前審判，仍不悔改的)。在樂園中，又有在大災難中忍耐到底，為主殉道的聖徒。他們雖信了主，但不是教會，因教會已被提，也許死後在樂園而不在主懷安息。(20:4)

末期時，敵基督現身後三年半滅亡，主降臨，掌管千禧天國。開始時，舊約聖徒必起來，在天國寶座前接受審判(啟 20:4)，以享受福分(但 12:13)。

8. 啓 6:9-11，第五印所揭出的許多為主殉道的人，他們由主在祭壇底下的牧養，不必等主再來提升(林前 15:23)，他們已賜得穿上稱義的白袍後，進入天上教會。

9. 天上教會即來 12:23 講到「天上諸長子之會」，意為已首先記在天上信主的聚會。從經文中講的錫安山和天上耶路撒冷永生神的城邑以及

新約的中保耶穌來看，這聚會便是天上的教會。誰是那些「眾長子」？長子一詞除了指首生的兒子，也意為首先。於是，當今在天上錫安山上耶路撒冷的永生神城邑裡聚集的，主耶穌是首先的，然後是為他殉道的，再後便是主提升的成聖教會。於今，殉道者的義人靈魂已在天上祭壇底下為神牧養，得賜白的義袍穿上而完全，「天上諸長子之會」便是神牧養後穿上賜下的白袍，緊跟著主耶穌的殉道者。(來 12:23，啟 6:11，14:1-4) 他們於今留在天上教會，等待參予耶穌降臨時的羔羊婚宴後，才進入千禧天國。(啟 19:9)

天上諸長子之會（來 12:23）

10. 帖前 4:14：新約時期信主的人在主裡活，死後就在主裡睡，安息主懷。主裡睡的人和殉道人的靈魂，「主」在舊約是主神，在新約是主耶穌。

11. 帖前 4:16-17，林前 6:11，主提升成聖的教會。主降臨時，有呼叫的聲音和天使長的聲音，又有神的號吹響；那在基督裡死了的人必先復活。以後這活著還存留的人必和他們一同被提到雲裡，在空中與主相遇。這樣，信主的人就都要和主永遠同在。(帖前 4:16-17)

12. 林後 5:10，羅 14:10

13. 啓 20: 4-5，神賜下於主耶穌掌管的千禧天國降臨。這時，天上教會(啟 19: 9)及完成基督台前賞賜的成聖教會(19:7-8)都復活，降下了、赴羔羊的婚宴。耶穌是萬王之王、萬主之主(啟 19: 16)，他們都與主耶穌一同作王(啟 20: 6)，而主的教會新婦作御前的祭司事奉他，監管列國。從樂園降入天國的聖徒首先完成天國的審判後，按賞賜分封作列國的王。(啟 20:4，但 12:1-3，7-13)

教會從主耶穌作初熟的果子獻給神，得賜天上的豐盛基業。她蒙恩得穿光明潔白的細麻衣，乃是用光潔和柔軟的細麻布(GS #1039, fine linen)所做

成的白裳，而不同於一般粗布的外袍。(GS# 4749, robe, 啓 6:11, 7:9) 聖殿的御前祭司進內院門，必穿細麻衣，在內院門和殿內供職的時候，不可穿羊毛衣服。他們頭上要戴細麻布裏頭巾，腰穿細麻布褲子。不可穿使身體出汗的衣服。他們出到外院的民那裡，當脫下供職的衣服，放在聖屋內，穿上別的衣服，免得外面的子民接觸到聖衣而不致聖化。(結 44:17-19, ERV, KJV) 新婦穿的細麻衣就是從成聖所行的義，並不同於外穿的白袍，那是因信主而領受的義。(啓 19:8, 賽 61:10) 她且是主的皇家後裔*他們來自成聖的教會，尊為新的新婦，也是他御前的祭司，高於舊約聖徒所任派為列國的王。

14. 啓 20:9, 太 13:40：千禧天國後，神燒盡反叛神的人和主所比喻的惡者之子。

15. 啓 20:11-13：此時才復活的人在這最後的審判完後，分去天堂永生或地獄永刑。

16. 啓 21:1

17. 啓 21:2-7, 10-23

18. 更新的地球成為千禧天國和新耶路撒冷城所在，勝過起初的伊甸園，與天堂相通。



神造萬物，各按其時成為美好。又將永遠安置在世人心裡，然而，神從始至終的作為，人不能參透。(3:11)

四. 神的作為有時並永存(1:1-4:3)

神的作為必永存

這時，他知道了神一切所做的都必永存；無所增添，無所減少。一代過去，一代又來，地卻永遠長存。(1:4) 日頭出來，日頭落下，急歸所出之地。風往南颶，又向北轉，不住地旋轉，而且返回轉行原道。江河都往海裡流，海卻不滿；江河從何處流，仍歸還何處。(1:5-7) 這就是天行健的世界，萬物按神所定的自然規律運行不息。現今有的早先就有了，將要來的早已也有了，並且神使已過去的重新再來。(3:15)

神的作為都有時

而且，凡事都有定期，天下萬務都有定時。生有時，死有時；栽種有時，拔出所栽種的也有時；殺戮有時，醫治有時；拆毀有時，建造有時；哭有時，笑有時；哀慟有時，跳舞有時；拋擲石頭有時，堆聚石頭有時；懷抱有時，不懷抱有時；尋找有時，失落有時；保守有時，捨棄有時；撕裂有時，縫補有時；靜默有時，言語有時；喜愛有時，恨惡有時；爭戰有時，和好有時。(3:1-8)

他相信神造萬物，各按其時成為美好，又將永遠安置在世人心裡，以給人安於神的永恆。然而神從始至終的作為，人不能參透，神這樣行，是要人在他面前存敬畏的心。(3:11, 14)

人對萬物不知足

然而，人卻不能滿足，萬事在人心中，眼看，看不飽；耳聽，聽不足。人的心不能像天行健的自然運轉，恆久如故；卻要自強不息的屢求新高。然而，人為了追求更加心滿意足而加倍勞碌，以至疲憊而厭煩，在日光之下，人要求萬事更多更新的心也無新意。(1:8-9)

其實，人生最有意義的事之一，便是樂此不疲的重覆做一樣的事。這都在於人要回到赤子之心裡

領受神所賜的福份，就像孩童一樣的一得到便歡呼：「再來一次」，因而樂在其中、享受所做的工又日益得著。這也就是保羅所說信主的人當要獻給神的活祭：心意更新而轉變。我們由此察驗何為神的善良，純全可喜悅的旨意，同時，也提升了自己。(羅 12:2)

「改變一點點做事的角度」就是羅馬書 12 章 2 節所講的：心意更新而變化。我們由此察驗何為神的善良，純全可喜悅的旨意，同時，也提升了自己。



神報善惡乃有時

才從勞碌中悟出了有意義的人生，他又對前面看到的邪惡不能釋懷：在世人主持公義的審判之處有邪惡，在義人的會中也有邪惡。(3:16) 他再思考日光之下所看見的一切欺壓。看哪！受欺壓的流淚，且無人安慰；欺壓他們的有的是勢力，並不憐憫。因此，他心灰意冷的讚嘆那早已死去的死人，勝過那還活著的活人。並且他以為那未曾出生的，就是未見過世間惡事的，比這兩等人更強。(4:1-3) 他心裡便想，神將來必審判義人和惡人。人所想的各樣事、所做一切工作，都有報應的時候，也是審判有時吧。(3:16-17)

生命盡時靈歸神

他心裡又想，為了世人的緣故，神要顯給他們看，使他們覺得自己不過像獸一樣。因為世人和野獸的氣數都是一樣：這樣死，那樣死，生命氣息都是一樣。人不能強於獸，都是無常的¹；都

歸一處，都是出於塵土，也都歸於塵土。(3:18-20) 然而，人的靈往上升，歸回神；獸的魂往下降，歸入土。(3:21) 至於那些沒有歸於神的惡人，他們靈要歸入地，就如獸的氣息入土一樣。(3:17) 但是，他並沒有確據，因為神所應許的彌賽亞，即主耶穌基督，還沒有顯現。他要賜給信他的人救恩，使他們成聖並稱義(林前 6:11)，叫他們死後的靈上升到他的懷抱裡。

故此，他有了覺悟：人要認命這無常的人生，在這世界天有不測風雲、人有旦夕禍福，月有陰晴圓缺、人有悲歡離合。虛空的人生莫強如吃喝快樂，又在心裡(靈魂)²也能享受他的勞碌，但這要出於神的手(2:24)，人要安心於祂的指引以領受祂要賜予人的福份(3:13，5:18-19)。然而，人非有信就不能得神的喜悅。因為到神面前來的人，必須信有神，且信他賞賜那尋求他的人。(希 11:6)

1. 虛空原文的另意：無常(transitory)，瞬息(fleeting)。
2. make his soul to enjoy good in his labor，soul: HS #5315，心裡或靈魂，在和合本卻都略去。KJV : There is nothing better for a man, than that he should eat and drink, and that he should make his soul enjoy good in his labor. This also I saw, that it was from the hand of God.
ESV and NET : There is nothing better for a person than that he should eat and drink and find enjoyment in his toil. This also, I saw, is from the hand of God.



神造萬物，各按其時成為美好，又將永遠安置在世人心裡。然而，神從始至終的作為，人不能參透。(傳3:11)

我已經學會了，無論在甚麼景況，都可以知足。我知道怎樣處卑賤、也知道怎樣處豐富、或飽足、或飢餓、或有餘、或缺乏、隨事隨在、我都得了秘訣。我靠著那加給我力量的，凡事都能作。(腓4:11-13)

III. 虛空人生的謹慎－在對神的敬畏

- 一. 志在勞碌徒勞虛空(4:4-12)
- 二. 智慧不知所終可招禍(4:13-16)
- 三. 敬畏神中謹慎處權勢(5:1-9)



一. 志在勞碌徒勞虛空(4:4-12)

他感嘆這些邪惡所造成的無意義人生後，又再次回到他當初的領悟：人莫強如吃喝快樂，又在心裡(靈魂)也能享受他的勞碌¹，但這要出於神的手(2:24)，也就是神的指引(3:13，22)。此時，他轉而思考怎麼樣從勞碌著手而不致使得人生無意義，也許，要好好的活出勞碌命才會有意義。

競爭或無為

但是，他想到世人一切的勞碌和各樣靈巧的工作，不過是因人與人的競爭而造成¹，且還遭到同事的嫉妒²，這樣的勞碌也是無意義，也是徒勞。(4:4) 然而，那些抱著雙手不做工的，飢餓到吃風且又浪費一生，則是愚昧。(4:5) 至於忙著做工的，一手忙夠就一手享得安寧，比那兩手都滿了勞碌而不得享安寧的好，他們如同捕風一樣的白忙一場。(4:6)

孤身及獨行

他又看見日光之下有一件無意義的事：有人孤單無伴，無子無兄，竟勞碌不息，眼目也不滿足於所賺得的於錢財。這人一天終會醒悟過來，說：「我勞勞碌碌，刻苦自己，不享福樂，到底是為誰呢？」這也是無意義，是極重的勞苦。(4:7-8)

看到一人孤單的難過，他勸人要合作。兩個人一起的勞碌同得美好的果效，若是跌倒，這人可以扶起他的同伴；若是孤身跌倒，沒有別人扶起他

來，這人就有禍了。再者，二人同睡就都暖和，一人獨睡怎能暖和呢？若有人能勝過孤身的一人，二人便能敵擋他；三股合成的繩子就不容易折斷。(4:7-12)

至此，他感嘆於人的勞碌也會像邪惡一樣的造成人一生的無意義(3:16)，除了常因此招來嫉妒，在無子無兄時且留不下其中的成果，而一人孤單無伴勞碌時又易遭挫折，志在勞碌的人生還是無意義。

1. Then I considered all the skillful work that is done: Surely it is nothing more than competition between one person and another. This also is profitless – like chasing the wind. (4:4. NET, GW)
2. envy:

Again, I considered all travail, and every right work, that for this a man is envied of his neighbor. This is also vanity and vexation of spirit. (4:4, KJV)

二. 智慧不知所終可招禍(4:13-16)

探討完了勞碌的無意義，這時，他轉念到智慧，那是他所自豪的大智慧！(1:16，註)

遺產會流失

雖然，他曾感嘆智慧人的死亡，與愚昧人無異。(2:16) 他恨惡在日光之下他所勞碌的必留給身後的那人，是智慧是愚昧，誰能知道？此人竟要管理他勞碌所得的，這可是他在日光之下，用他極大的智慧所得的，他感嘆這智慧也是無意義。(2:19)

後代受奴役

他又想到智慧無意義的另一面。貧窮而有智慧的少年人固然能勝過年老不肯納諫的愚昧王，這人就像他的先祖約瑟。他在國中原是貧窮的，從監牢裡放出來，掌王權後，世上一切的人都聽從這代替老王的少年人指使。他所治理的舉國眾人便成了他的百姓，多得無數，但在他後來的人尚且

不喜悅他，奴役他本族的人。大有作為的智慧還是無意義、也是徒勞，不能永存。(4:13-16)



所羅門王所向神求的是聽訟眾民的智慧，不是為自己求壽、求富，也不求滅絕他的仇敵。神同時也就賜給了他舉世無雙的富足和尊榮。(王上 3:9-13) 然而，他所以自豪的大智慧並不能解決他生命意義的問題。他感嘆智慧人或愚昧人都有一死，更恨惡那將管理他在日光之下勞碌所得的，竟會是愚昧人，人生真是無意義。(2:16-19)

而摩西所求於神的智慧是教人知道所度盡的年歲好像一聲歎息，不過是勞苦愁煩的一生，轉眼成空，便如飛而去。他教人要常來到神面前光照自己的隱惡，以存活在祂的震怒之下。(詩 90:10) 他所求於神的智慧更在使人早早飽得祂的慈愛，好叫人一生一世歡呼喜樂，甚在受遭難的日子也喜樂。

所羅門於此便常向神求人生智慧，願神的榮耀向他子孫顯明、祂的榮美歸與屬祂的人，堅立他們手所做的工。(詩 90:10) 這也成了他在箴言書裡教導他兒子們的，要能行善人的道、守義人的路，而可安度一生。(箴 2:20-21) 他們就必在神和世人眼前蒙恩寵、得接納(箴 3:4)。這樣，人生便有意義而不再虛空。

註: 神賜給所羅門極大的智慧聰明和廣大的心，如同海沙不可測量。他的智慧超過東方人和埃及人的一切智慧。他的智慧勝過萬人，勝過以斯拉人以探，並瑪曷的兒子希慢、甲各、達大的智慧。他的名聲傳揚在四圍的列國。他作箴言三千

句，詩歌一千零五首。他講論草木，自黎巴嫩的香柏樹直到牆上長的牛膝草，又講論飛禽走獸、昆蟲水族。天下列王聽見所羅門的智慧，就都差人來聽他的智慧話語。(王上 4:29-34)

三. 敬畏神中謹慎處權勢(5:1-9)

看到勞碌和大智慧的無意義結局，他心中對神敬畏的心油然而生。之前，他已知道了人不易滿足萬事的心叫他終日勞碌以至疲憊到厭煩。然而，神所創造的宇宙萬物和一切的作為卻是按時成為美好，且是一再重覆，無所增添、無所減少，又都必永存。神這樣行，是叫人覺悟常不知足的人是多麼的無力和短暫，而存敬畏的心回到祂面前。(3:11, 14)

在神面前要慎言

這時，他勸人來到神的殿要謹慎的行；近前來聽祂，過於像愚昧人的獻祭，因為他們不知道自己所做的不對¹。人在神面前不可冒失開口，也不可心急發言；因為神在天上，他們在地下，所以他們的言語要寡少。(5:1-2) 事務多，就令人做夢；同樣的，言語多，也叫人做出愚昧的發誓。

他們向神許願，還願不可遲延，因祂不喜悅多發誓的愚昧人，所以他們許的願應當還願；許願不還，不如不許²。(5:3-5) 人不可任由他們的口，講漫不經心的話而犯罪(5:6，太 12:36)，便在祭司面前說是講錯了。為何要使神因自己所說的話而發怒，敗壞了自己手中所做的呢？多夢和多言，其中必多有虛幻。因為神在天上，人在地下，所以話要少，謹慎的行、近前來聽，要敬畏神。(5:2, 7)

要當心地上權勢

同樣的，他們對國家的權勢也當存敬畏的心，要謹慎的行，少發言。若看見在國裡，窮人受欺壓，公義不伸張，和公平在被歪曲，不要因而太

詫異。因為，有一位更高位的在察看這些官，而在他們之上又還有更大的官，何況，還有君王掌管這歸屬於他的地呢！(5:8-9)

沈思了世上的邪惡以及自身的勞碌和超人智慧的結局之後，所羅門王覺醒過來，要突破這無意義的虛空人生，他至終要來到神的殿中，敬畏祂、謹慎的尋求祂的幫助，而在此時他也勸人要對國家的權勢同樣的存敬畏的心以免遭到掌權者的迫害而落得虛空、無意義的徒勞人生。

1. Be careful what you do when you go to the temple of God; draw near to listen rather than to offer a sacrifice like fools, for they do not realize that they are doing wrong. (5:1, NET)
2. Do not be rash with your mouth or hasty in your/ heart to bring up a matter before God, for God is in heaven and you are on earth! Therefore, let your words be few. Just as dreams come when there are many cares, so the rash vow of a fool occurs when there are many words. When you make a vow to God, do not delay in paying it. For God takes no pleasure in fools: Pay what you vow! It is better for you not to vow than to vow and not pay it. (5:2-3, NET)



到神的殿，要謹慎腳步，因為
近前聽，勝過愚昧人獻祭，他
們本不知道所作的是惡。(5:1)

IV. 虛空人生的走出 - 在得神的光照

- 一. 四宗大不幸(5:10-6:6)
- 二. 人生轉捩點(6:7-9)
- 三. 靈魂的分合
- 四. 靈裡仰望神(6:10-12)



一. 四宗大不幸(5:10-6:6)

回到世人勞碌所得的財富，所羅門王勸貪愛錢的，不會滿足於錢；愛財富的，不會滿足於固定的收入，這也徒勞、無意義¹。(5:10) 財富增加了，用的人也增加，財主得到甚麼益處呢？不過是他的眼睛看到而已！勞工不拘吃多少，睡得香甜，而富人的財富卻不見得容他安心的睡覺。(5:11-12) 他們的人生還可能會有四宗大不幸：

忙碌破產沒遺產

他見日光之下人生的第一宗大不幸²，就是財主積財反成了他的悲慘。因遭禍患，這些資財就喪失殆盡，那人若有兒子，就一無所有留給他。人原本怎樣赤身出於母體，也必照樣赤身歸回(伯1:21)；他所勞碌得來的，手中分毫不能帶走。他臨終時，一生努力所積攢的又喪失殆盡，兒子都得不著，不過是白忙了一場。(5:13-15)

焦慮謀算中度日

人生的第二宗大不幸，就是在他來去匆匆像捕風般的勞碌中，終身都在焦慮和謀算的陰暗中度日³，又在病患中痛苦嘔氣。(5:16-17)

他這時才想到對天上的神要敬畏，免得手中所做的遭敗壞；對地上的政府要謹慎，免得自身受害；而自己所積攢的財富要能享用，免得喪失殆盡且死不帶走。他於今所見為有益的，就是在神

所賜給人一生的日子裡，吃喝快樂，享受勞碌。神其實早已賜予每個人財富和用品，也都給了他們有能力得以吃用和享受，並能享受他們的勞碌。他這時便勸人不要再多想一生的瞬間即逝⁴，要把握神在他們心裡所填滿的，已足以供他們享用，在各樣活動中得喜樂⁵。(5:19-20)

未得享豐盛資產

才講完人要如何把握時間享受他們一生勞碌所得的財富，然而，他們要能享用，還得出自神的手。(2:24) 他便見到人生的第三宗大不幸，就是蒙神賜予財富、豐富、尊榮，以致他心裡所願的一樣都不缺，只是神沒有使他能夠享用，一切反都交給了外人。這是虛空，真是大不幸！(6:1-2)

死後沒尊榮安葬

最後，他又想到一個人不能享用自己勞碌成果的第四宗大不幸。人雖有一百個兒子，活了許多歲數，甚至永遠活著⁶，然而，在他甚多的年日裡，生前不在心裡的靈魂深處⁷享用所積存的財富，死後且不得兒子們的尊榮安葬。(6:3) 在他看來，那流產的胎兒比那人倒好，因為這胎兒並沒有理由來世上，虛虛而來、暗暗而去，名字被塗黑了，沒見過天日，也毫無知覺，然而，倒比那人享安息。那人即使活千年，再多活個千年，卻不得在心靈裡享用財富，最後，還不是和眾人一樣都歸於一死嗎？(6:4-6)

1. The one who loves money will never be satisfied with money, he who loves wealth will never be satisfied with his income. This also is futile. (NET)
2. 「禍患」的英文是 misfortune. (NET)
3. They spend their entire lives in darkness. (GW)
4. 瞬息之間也是虛空原文(HS #1892)的另意。
5. For he does not think much about the fleeting days of his life because God keeps him preoccupied with the joy he derives from his activity. (5:20, NET)
6. even if he were to live forever.(NET) 是「又不得埋葬」的另意。
7. 心裡的原文是 HS #5315，二元論的靈魂之意。

二. 人生轉換點(6:7-9)

世上多有大不幸，他轉念一想，人的勞碌還不都是為了口腹填飽，心裡不滿足就算了。這樣看來，智慧人比愚昧人有甚麼好處呢？窮人要才華出眾才能謀生，又有甚麼好處呢？無論何種人所能吃喝的都是有限，如何的勞碌並沒差別。那麼就看看人只要吃喝有飽足的樣子就好了！眼睛所看的比心裡所妄想的滿足倒好(6:9)，然而，這也是無意義，也是捕風，更是在靈裡的苦惱，甚至是對靈的妄說。

妄說乃是捕風的原意。靈的描述可從風來想：看不見、摸不著卻可聽見風的響聲，雖不曉得從那裡來，往那裡去，卻可感受到；而從聖靈生的也是如此。(約 3:8) 故此，風和靈¹乃同一原文。因而多有英文聖經便把捕風寫成靈裡的苦惱¹，甚至對靈的妄說或對靈的放肆¹。

所羅門王目前為止講到人生苦惱愁煩和徒然勞碌時，都是從「心裡」²說起。在此以後直到全書完，不再講「心裡」魂的感受，轉而大談「心裡」深處的靈所發出的智慧，也不再以靈裡的苦惱為捕風。由於智慧的開端在於敬畏神³，而只有從靈出發才能得著神的智慧，於是，所羅門王自 6:9 起，轉念到「靈裡」尋找智慧以思量有意義的人生，而不再從心裡看無意義的人生。

一般以為傳道書講最多的是「虛空」，其實，「智慧」才是。從歸納全書的鑰字來看，出現約 30 次的分別有勞碌，虛空(沒意義)，日光之下(今生)，喜樂，有時和愚昧，而智慧卻多至 44 次。且在全書 217 節中，平均每五節提一次，比智慧書的箴言 915 節中提到 114 次的每 8 節一次的引用頻率還要高。因此，傳道書講的人生的智慧確實過於人生的哲學！多講的是如何享受人生而不是超然物外；要如何做人處世而不是憤世疾俗；又在一切事上紀念神、敬畏神和順從神為首

要，而得有從神來的智慧以享受祂所賜的福份。
(3:13)

神是所有生命的源頭，動物的氣息都是從神而來。聖經中只有記載，神在造人時，「將生命的氣息吹在他鼻孔裡。」（創 2:7）。至於其他野獸，聖經只有說，「耶和華神用土所造的野地各樣走獸，和空中各樣飛鳥」。（創 2:19）「神吹在亞當鼻孔裡的生氣或氣息」就是靈的另意，所以，有時亦稱氣息為靈，就是「耶和華所造在人裏面的靈」⁴，死後且歸回祂。同是創造，神吹入人裡面的氣息成了靈，死後歸祂；造野獸時所給的不是靈，乃是魂，死後下地⁵。(3:21) 為什麼聖經沒有明確記載野獸的被造？因為只有人才是神的子民，將來且要同祂的愛子耶穌一起掌管祂所造的宇宙萬物。

所羅門王就是對靈這樣的認識，約在全書中間點的六章九節之後，眼光一轉，就不再從魂裡講虛空的人生，轉而從靈裡講不虛空的人生。他從此不談人生虛空，而是無意義。虛空像是看破了紅塵，四大皆空的領悟，想放棄一切的出世。而無意義雖也像是灰心，但更是心中已有了覺悟後的篤定，重新再來過，不再無意義的虛度一生。



所羅門王從全書中間的6章9節後，就不再講徒勞捕風的人生以及他心深處苦腦的靈。從此，他將虛空人生一分為二，就不再由心裡的魂講虛空人生的迷失，轉而從心深處的靈講虛空人生的走出。

溫正祥，MissionHarmony.org，6/2016

1. 靈的描述可從風來想：看不見、摸不著卻可聽見風的響聲，雖不曉得從那裡來，往那裡去，卻可感受到；而從聖靈生的也是如此。（約 3:8）因此，風和靈乃同一原文：HS#7307，GS #4151(羅 8:16)。因而多有英文聖經版本(KJV，DRC，Geneva)等便把捕風 chasing the wind 寫成靈的苦惱 vexation of spirit，甚至對靈的妄說或對靈的放肆 presumption of spirit(DRC)。
2. 心裡或魂，HS #5315，soul(2:24*，4:8*，6:2，3，7，9)。該兩處*的原文都有魂這字，但和合本卻都略去。
3. 詩 111:10，箴 1:7，9:10
4. 氣息，breath，HS#5397(箴 20:27，撒 12:1)
5. 從傳 3:21，所羅門生心理所想的：神必審判義人和惡人。(3:17) 到時，往上升的靈是義人的靈，沒有歸回神而歸入地下的靈則是惡人的靈，就如獸的氣息歸入土(3:21)。靈在人死後的去向在新約時有清確的記載。

三. 靈魂的分合

羅 8:15-16 說聖靈與我們同證我們是神兒女的心，兩處所講到的心¹都是靈²而異於魂³，這便是三元論。靈魂一體的二元論者則常以為三元論將理智包含在魂之內而感情化。然而，實質上，三元論並不必將理智全歸屬魂。靈與魂的論點，在二元和三元論之外，還有「實質三元論」助於探討。

1. 心(GS #2588，HS#3824，heart)；2. 靈(GS #4151，HS #7307，spirit)；GS/HS 分別是 Greek/Hebrew Strong；3. 魂(GS #5590，HS#5315，soul)

靈、心、魂、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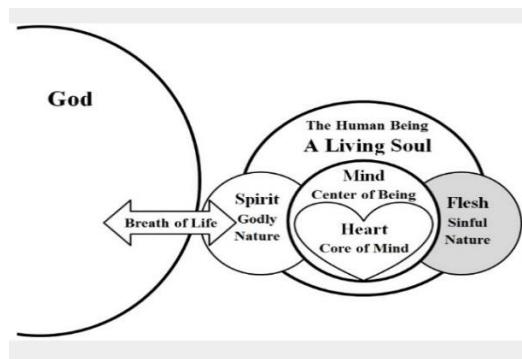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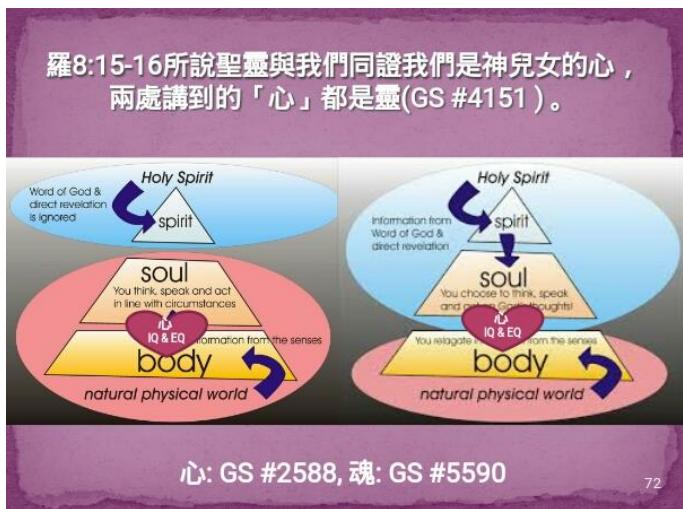
人活在神和物質世界之間，經由良心透過靈與神相交，又從良心的理智驅動肢體和物質世界交集。靈魂一體的二元論者則常以為三元論將理智包含在魂之內而感情化。然而，三元論並不必將

理智全歸屬魂，所以，靈、魂、體的三元論又可進而稱為靈、良心、魂、體的實質三元論。在談及二元論時，靈和魂合述而與體成二元，人心便稱為心靈或靈魂，然而與聖靈同證我們是神兒女的仍是靈魂或心中的靈。(羅 8:16，GS #4151)

「實質三元論」並不是甚麼新論點，也不相異於三元論多少，只在於視心為良心，而在良心、魂、靈的互動之間作了些實質的認識。良心界於魂和靈之間，含有分別與魂和與靈相交的兩部份。大致以良心的前部應對魂的情感和理念，而以其後部透過靈呼應聖靈的感動及意念。

「良心」在聖經的首次出現，記在約 8:9 的「良心發現」，但中文聖經略去此節。良心的原文是 GS # 4893。他們聽見這話，良心發現(原文)，就從老到少，一個一個的都出去了，只剩下耶穌一人，還有那婦人仍然站在當中。(約 8: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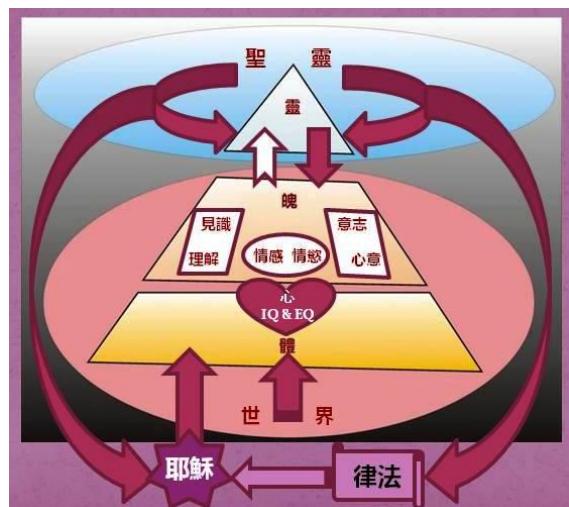
猶太人因遵從律法，便不以良心為念。他們所講的心便不是外邦人所說的良心，而是靈魂所在的心。外邦人所說的良心界於魂和靈之間含有分別與魂和與靈相交的兩部份。大致以良心的前部應對魂的情感和理念，而以其後部透過靈呼應聖靈的感動及意念。保羅便在外邦宣道時常用良心，多到 26 次，易於引起外邦人共鳴而信主。



所以，當良心和情感衝突的時候，人要聽從的是良心而不是情感，因為良心較靠近神。同樣的，遇到良心和頭腦衝突時，人要聽從的是也就良心而不是頭腦。

信主後與聖靈交

信主的人便從聖靈同在的相交中，領受了神的智慧，理解，謀略，能力，知識和對祂的敬畏(賽 11:2)，而得以影響良心，並進而改變魂及控制肢體的行為。



耶穌所說的「盡心、盡性、盡意愛主你的神」及「你要盡心、盡性、盡力愛耶和華你的神。」(太 22:37，申 6:5)，乃講的是：人愛神要從盡(心)開始，全然向神暢開他們的感情和理念，再盡性(魂)和盡意(靈裡的心意)的與聖靈相交，最後，盡(力)的投入。更多的討論可參考文底所附的網站。

三或二元論概說

1. 三元論和實質三元論

魂(人性)¹和靈(心靈或氣息)不同，都有記在帖前 5:23 及希 4:12。肉體死後歸土，信主的靈歸主，魂入樂園²；不信的魂與靈入陰間³。

2. 二元論

靈魂(心裡或生命)一體，其中的靈是使人活的生命律。(系統神學，Mark Dennis，羅 8:2) 獅與魂的分別在於靈是人性中神覺的一部分，有接受聖靈的潛能，魂是人性中物覺的部分，可接觸感官世界。靈魂是人的非物質部分，雖有兩重功能，但仍為一體(系統神學，J. O. Bussell)。肉體死後歸土，信主的靈魂歸主；不信的靈魂入陰間。(彼前 3:19)

不論是二元、三元或實質三元論，主再來時，帶來屬祂人的靈和魂與復活的身體一起提升，再進入千禧年天國(帖前 4:16-17)。在陰間的靈與魂則要等到千禧年末的白色大寶座審判之後，才決定上天堂或下地獄的命運。(啓 20:11-15)

實質三元論和三元論的靈和魂並不能截然的分割，倒常視為靈魂一體的兩面；二元論雖視靈與魂為一體，聖經上也常有分述：羅 8:16 所記與聖靈同證我們是神兒女的仍是靈魂中的靈，耶穌且在太 10:28 說的不要怕那殺靈魂的；惟有能把

身體和靈魂都滅在地獄裡的，正要怕他，兩次提到的靈魂都是指魂，因為信主的靈已歸回神。

後語

聖經中有關靈與魂的論點，並沒有提到二元，三元或實質三元論這些名稱，但是藉這三個或更多不盡相同論點的分析，確有助於對真理的瞭解；這樣的探討增長信心，若轉成辯論，則是研究神學。本文的目的是探索神與祂兒女的心靈契交。

1. 太 22:36，申 6:5

2. 靈的歸回神記在路 23:46，耶穌的大聲喊著說：「父啊！我將我的靈(不是靈魂)交在你手裡。」說了這話，氣就斷了。至於耶穌死後，升天前，魂去那裡？從路 23:43 看，就在樂園裡。此外，徒 2:27 也說神必不將他的魂撇在陰間，既尚未在天、又不在陰間，就只有在樂園裡了。

3. 不信的人死後，靈在陰間的囚禁記於彼前 3:19。靈和魂在陰間囚禁的痛苦記於路 16:23，啓 20:13 亦有記載。此外，太 10:28 講到人不要怕那殺身體的，卻不能殺靈的撒但；但要怕那位能把身體和魂(原文的魂不是靈也非靈魂)都丟進地獄的神。這節經文的「滅」不是消毀乃是毀壞，毀壞此人到沒價值而丟入廢物堆裡，即丟入地獄，而「丟入」和「毀壞」都是同一原文字(GS #622, perish)。在此也指出被丟入地獄的人雖都有靈魂和體，卻是廢物，在天堂的新耶路撒冷城沒份。

<http://www.churchinmarlboro.org/Biblestudy/Topics/77Study/77BT16.htm>

<http://fountainoflifetm.com/articles/the-nature-of-human-beings-spirit-mind-body/>

願你凡事興盛、身體健壯、正如
你的靈魂興盛一樣。

四. 靈裡仰望神(6:10—12)

最後到了第六章的末了，所羅門感嘆凡已發生的事都已預定，而現今發生在人身上的事，神都已預知¹。(6:10)人與神爭辯他的命運是沒用的，因為祂比人大得多多。越多爭辯的言語，就越少做成的事，那有甚麼益處呢？(6:11)

徒求參透神作為

什麼事的發生本來就都有時(3:1-8)，神且使每件事的發生各按其時成為美好，又在世人心裡放置了永恆的眼光看待所遇見的事。然而，神從始至終的作為，人不能參透(3:11)，便以為是虛空、沒有意義，甚至徒勞。神所做的一切事，又因人自己的愚昧(7:5-7)和世上的罪(8:1-14)不能了解或不隨己意，便以為是徒然的捕風，不過是靈2裡的苦惱罷了！(1:14)

朝虛空忙碌一生

在他早先專心用智慧尋求、查究天下所做的一切事，就知道了神叫世人終日忙碌勞苦³，與神無謂的爭論只有徒增空虛而毫無益處。至此，他看透人所虛度的一生就如虛幻的影子，從其中並不能看到前面真實的美好人生；也沒人能從他這日光下就消失無縱的虛影人生，告知他前面要發生的事。(6:12)

智慧的靈得盼望

所羅門王最後回到神所賜他的大智慧，而對靈有了新的認識，在六章九節後，就不再由心裡的魂講虛空的人生，轉為從靈裡講不虛空的人生。而六章九節正巧是傳道書全書的中間點，也是谷底，他一路下滑至此，靈魂甦醒後就要站起、重新得力，走出死蔭的幽谷。

這也是大衛王所教導所羅門的，他的靈出於神的榮耀，是他身中最為尊榮之處。他靈裡的喜樂(詩16:9)、發自靈深處的唱詩頌神(詩30:12)以及

黎明起床時的靈魂甦醒(詩57:8)，都是出於神的榮耀光照，是他的至高尊榮。

於今，神願意信主耶穌的外邦人也都知道這何等豐盛的尊榮，就是基督在他們心裡成了榮耀的盼望，至終要脫離這世上敗壞的轄制。(西1:27，羅8:21)祂又使基督成為他們的智慧、公義、聖潔和救贖，使人在歎息勞苦的虛空中，因信將諸般的喜樂平安，充滿他們的心，使他們藉著聖靈的能力，大有盼望。(林前1:30，羅15:13)



1. Whatever has happened was foreordained, and what happens to a person was also foreknown.
(NET)
2. 灵的描述可從風來想：看不見、摸不著卻可聽見風的響聲，雖不曉得從那裡來，往那裡去，卻可感受到；而從聖靈生的也是如此。(約3:8)因此，風和靈乃同一原文：HS#7307，GS #4151(羅8:16)。因而多有英文聖經版本(KJV，DRC，Geneva)等便把捕風chasing the wind寫成靈的苦惱 vexation of spirit，甚至對靈的妄說或對靈的放肆 presumption of spirit(DRC)。
3. 傳3:10，創3:15-19
4. Glory, HS #3519, GS #1391，神的榮耀或人的尊榮。



V. 虛空人生的安度－在用神的智慧



一. 領受之道

領受情境(7:1-4)

靈裡尋求(7:5-12)

智慧與聰明

二. 得著有限

人有侷限(7:13-23)

巧思不行－找不到一個正直的女子？(7:23-29)

脫難有限(8:1-9)

不明報應(8:10-17)

三. 足以安度

快活度日(9:1-10)

教人得勝(9:11-10:3)

安度禍(10:4-20)

善理財富(11:1-6)

一. 領受神的智慧之道

領受的情境(7:1-4)

靈裡尋求(7:5-12)

智慧與聰明



領受的情境(7:1-4)

所羅門王先教人進入尋得智慧的情境。

1. 追思死人時

他先從人生的結束講起。他告訴人，人生前所贏得的名譽強過於身子死後所抹上的珍貴膏油；人死時回顧一生成果的日子，勝於人出生時臆測一生結局的日子。(7:1) 要尋得智慧的去遭喪之家強於往宴樂之家，因為死是眾人的結局，大家也都將這事放在心上思想。(7:2)

此外，憂愁強於嬉笑(7:3)，因為憂愁觸摸人靈魂的深度，使人有智慧，而得以支取人生的豐富及其中潛藏的能力。終日嬉笑滿面的人是膚淺的，他們從未認識自我人性的另一面，又缺失從靈裡與神相交而得的深度智慧。所以，智慧人要到遭喪之家裡多領受心靈指向，而愚昧人卻縱容在快樂之家裡喧嘩迷失。(7:4)

靈裡的尋求(7:5-12)

他講完了從人世滄桑和世態炎涼中得著智慧，便進入自我靈裡的尋求。

■ 試煉和試探

他接著講，聽智慧人的責備，強於聽愚昧人的歌唱。愚昧人的笑聲，好像鍋下燒荊棘的爆聲，不過是瞬間。(7:5-6) 然而，智慧的責備也不要成了對人的轄制，這便是彼得所要求於人牧養教會的(彼前 5:3)，免得他們因過於轄制人而變為愚妄。此外，賄賂也能敗壞人的慧心以至於沒有判斷的智慧。(7:7)

■ 溫柔及忍耐

他指出事情的終局強於事情的起頭；存心忍耐的，勝過居心驕傲的¹。(7:8) 這裡講的忍耐和驕傲都是深入到心中深處的靈，靈裡的驕傲會超過心層面上的理智和感情所能克制。人要能勝過驕傲的嫉妒、自誇和張狂，還得從靈裡恩慈的忍耐(林前 13:4)，加上溫柔的謙虛(腓 2:3)，再以憐憫的寬容完成(弗 4:2，西 3:12)。這樣的忍耐是一種來自智慧的能力，超過了人從心的理性和感性所能做的自我控制，是出於靈與神的相交，乃是神所賜的聖靈果子之一的節制。(加 5:22)

這時，他勸人不要心裡急躁惱怒，因為惱怒存在愚昧人的懷中，這裡的心則是指靈另一層面的瞬息變化²，也就是講愚昧人的善變和無常，他在箴言中也講過，靈裡暴躁²的，大顯愚妄。(箴 14:29) 此外，這樣的人活在懊惱中，經常追問為何先前的日子強過如今的日子，就是沒有智慧了。(7:9-10)

講完了從人世再從自我的靈裡尋求智慧，這時，他講智慧和產業並好，然而享受人生的³得智慧更為有益。智慧固然給人保護的計謀，如同銀錢供人維生的開銷一樣，惟獨智慧能給人享受生命的見識⁴。(7:11-12)

1. 7:8，HS #7307, spirit，是靈而不是心。

2. HS #7307, spirit, wind, quickly

3. 「而且見天日的人」的新譯

4. 智慧的靈(弗 1:17，出 28:3，申 34:9) For wisdom is a defense, and money is a defense.

智慧與聰明

智慧與聰明有何不同？是一體的兩面嗎？還是不同的層面？

智慧一般來自心中深處的靈，聰明則出自心的層面。智慧和聰明的不同大致可從事情的處理上來看：聰明多講如何做成，智慧還講有何做法；聰明多講付諸執行的速度，智慧還講多方考量的角度；聰明多講當前問題的解決，智慧還講未來隱憂的消除。聰明多講外界的反應，智慧還講內觀的自識。

總的來看，聰明是多在於理解和知識上的運用，智慧則在於思量和歷練的發揮。智慧和聰明雖不是一體，但也不能截然分開，兩者在不同的層面上相互配合，但多為智慧主導聰明。兩者之間也就在於靈裡思量所歷練的而得著見識的智慧，再歸納出心中理解的聰明以處理現階段的事情。

■ 屬神的智慧出類

人屬神的智慧來自靈與神的相交，她所啟發的聰明亦屬神。離開神的靈得不到神的智慧，反會受世界的影響，所生的聰明便屬世、也世俗。

世界是什麼？自從人的始祖在伊甸園背叛神以來，這個世界已歸在撒旦的管轄之下。人在其中所經歷的儘都是眼目的情慾、肉體的情慾和今生的驕傲。於今，世界和神對立，與世界為友的，就是與神為敵；以神為友的，也是與世界為敵。人的聰明智慧中，屬世的便常與屬神的對立。

但因神所造萬物的美好，人的裡面且有神的形象，世人的良心總是向著神，因神的憐憫，還可透過靈得些屬神的智慧和聰明。因而歸屬於神的人，經由靈與神的相交，便可享有祂的智慧和聰明而得益。但也有因一時與神疏遠的，便會受到世界的影響而招損。

■ 兩種智慧的結果

屬世和屬神之間的角力一直在屬神人的心中進行著，也就是保羅所講的情慾和聖靈的相爭。(加 5:17) 這兩個本是彼此相敵，都要人與他為友。然而，信主的人在聖靈的引導下，就能揭穿情慾上、屬世的事，就如姦淫、污穢、邪蕩、拜偶像、邪術、仇恨、爭競、忌恨、惱怒、結黨、紛爭、異端、嫉妒、醉酒、荒宴等類。祂且帶他們追求屬神的事，渴慕祂要賜給人的果子，就是仁愛、喜樂、和平、忍耐、恩慈、良善、信實、溫柔節制。(加 5:20-22)

智慧夾在情慾和聖靈的相爭之間，屬神的和屬世的影響就造成天壤不同的結果。雅各書 3:13-16 講到心裡因懷著苦毒的嫉妒和紛爭，便說謊話抵擋真道。這樣的智慧不是從上頭來的，乃是屬地的，屬情慾的，屬鬼魔的，在何處有嫉妒、紛爭，就在何處有擾亂和各樣的壞事。所羅門王就此特別講到人心的邪惡便會導至愚昧而終至狂妄。(7:25)

惟獨從神來的智慧，先是清潔，後是和平，溫良柔順，滿有憐憫，多結善果，沒有偏見，沒有假冒。並且，她使人作和平之子而不愛鬥爭辯，便能在和平中栽種義果。(雅 3:17-18)

■ 領受神智慧之道

傳道書講智慧為主，多達 44 次，聰明只提到了一次，而虛空也才 30 次。所羅門王從他自己一生歷練的見識，在傳道書裡歸納出了他的智慧。在全書正為中間的 6:9 之前，每當所羅門王講到虛空的人生，他就在心裡感嘆智慧並無異於愚昧。之後，他從心的層面轉而進入靈裡尋找智慧，重新思量人生。他在大為搜尋那走出無意義的虛空人生智慧之後，才講出了心中深處的靈與神智慧的靈相交之處¹，是他智慧的開端²。

他先從人生的結束看起，人在喪家因有感想而多領受智慧(7:4)。智慧人的斥責值得聽(7:5)，但不要施壓過頭而變成了愚妄。賄賂則是敗壞智慧的

心(7:10)。智慧教人向前走，而不停在過去的哀怨和懊惱中(7:10)。智慧不但像錢財能保障人的生活，更給人新價值觀的生命(7:12)。智慧不要自逞，義行不可過於表現，何必自取敗亡呢(7:16)？在掌權者面前，智慧使人的臉發光，並使他臉上的暴戾改變(8:1)，且識時機，做適時的判斷(8:5)，而可逃避禍患。

講完了從人生閱歷而來的智慧，他接著講從尋求神來的。他告誡他兒子們，行事為人要聖潔就像穿的衣服要時常潔白，名聲也要像頭上的膏油不缺(9:8)，這樣，他們才得多領受神的智慧。而後，再回到生活體驗，他勸他們寧可在安靜中聽智慧人的言語，也不聽掌權的愚昧高調。(9:17) 並且，善於用智慧的計謀以勝過打仗的武器；就如孫子兵法所言：「不戰而屈人之兵，善之善者也」。智慧人常在心裡做好準備(居右)，隨時應變；愚昧人的心卻大意疏忽(居左)，不能把握先機。(10:2) 智慧人的口且說出恩言；愚昧人的嘴吞滅自己。(10:12)

■ 敬畏神開啓智慧

所羅門王在將要走完他多彩多姿的一生時，他專心尋求智慧，甚至晝夜不睡覺、也不合眼，為了要看世上所做的事。(8:16) 他看明了：人查不出神一切的作為；任憑他們費了多少力尋查，都查不出來，就是智慧人雖想知道，也是查不出來(8:17)。他將這一切事放在心上，詳細考究，就知道義人和智慧人，並他們的作為都在神手中；過去的或是人愛，或是人恨，他們都不能知道；就在他們前面的，也沒人能知道。(9:1) 此外，在他們所必去的陰間並沒有工作，沒有謀算，沒有知識，也沒有智慧。(9:10) 至此，他醒悟過來，想通了：要得智慧，智慧卻離他遠；萬事之理，離他甚遠，而且最深，沒有誰能測透。(7:23-24)

有如此舉世無雙智慧的所羅門王到晚年時，竟感嘆智慧的難求。他原本擁有神所厚賜的智慧(王上 3:9-13)，因著年歲的增多，本該更有智慧，但

因他離開神，智慧的靈¹便沒有常充滿在他身上，就不再有神的智慧。至此，他知道了，要重新尋回智慧，唯有敬畏神，謹守祂的誠命，盡人所當盡的本分，才又能回到智慧的開端，再次領受從神來的智慧享受今生，又得以有聰明處理今生²。(12:13, 2:24)



1. 出 28:3, 申 34:9, 賽 11:2, 但 5:11, 14, 弗 1:17
2. 箴 9:10, 敬畏耶和華是智慧的開端；認識至聖者便是聰明。

二. 得着神的智慧有限

人有侷限(7:13-22)

巧思不行－找不到一個正直的女子？(7:23-29)

脫離有限(8:1-9)

不明報應(8:10-17)

人有侷限(7:13-23)

才講完了人要從心裡深處的靈尋求神的智慧後，他就提醒人的得著有侷限。

▪ 不知禍福

因為神使為曲的，誰能變為直呢？遇亨通的日子你當喜樂；遭患難的日子你當思想；因為神使這兩樣並列，為的是叫人查不出將來會如何 1。

(7:13-14) 智慧有助於處理人生要有的曲折和不幸，但不能免除，這些事都是出於神，都有定期、定時。(3:1) 人所尋求的智慧有侷限，並不能查明未來的事。

▪ 行義不實

他又看到世上許多不公義的事：有義人行義，反致滅亡；有惡人行惡，倒享長壽。這都是他在虛度之日中所見過的。(7:15) 然而，他倒是尋出了一個明哲保身的智慧：不要在人面前過分顯出義來，這並不是行義 2，乃是故意表現義的樣子而已。

日後，主耶穌便這樣的告誡門徒：「不可在人的面前表現行義*，故意叫別人看見，若是這樣，就不能得父神的賞賜了。」(太 6:1, *原文並非指善事而已，有英文版聖經譯為 righteousness, NET, ISV)。他接著說了門徒易於在人前表現行義的事：廣為人知的施捨(6:2-4)，做樣子的禱告(6:5-15)和使人以為虔誠的禁食(6:16-18)。他們真心的行義乃在於做到他教的登山寶訓(太 5:3-8)，就不會過分費心的在積財多少、過分操心的在吃喝多好，而至憂慮不斷。(太 6:19-34)

他們的行義要在於學作天國的子民，常思念天上的事，而不以地上的事為終日的思念。因為基督是他們的生命，他顯現的時候，他們也要與他一同顯現在榮耀裡。所以，他們要脫去舊人和舊人的行為：治死他們在地上的肢體，就如淫亂、污穢、邪情、惡慾，和貪婪，貪婪就與拜偶像一樣(西 3:2-5)；並要棄絕這一切的事，以及惱恨、忿怒、陰毒、毀謗，並口中污穢的言語(西 3:8-9)。

他們要穿上了新人，在真理上漸漸更新，正如造他主的形像，做為聖潔蒙愛的人，心存憐憫、恩慈、謙虛、溫柔、忍耐的心。(西 10:12) 這便是他們學做天國子民所要行的義，也就是神的國和神的義。(太 6:33)

■ 自恃做惡

人也不要過於自逞智慧，何必遭人嫌而自取敗亡呢？但也不要作惡³過分，不要做人愚昧，何必不到期而死呢？他勸人最好守住這個警告、不可鬆手；因為敬畏神的人，必遵守這兩樣的警告⁴。(7:15-18)

總之，不要自以為有智慧；要敬畏耶和華，遠離惡事。(箴言 3:7)

■ 人都有失

他見智慧的大能可使一個有智慧的人比城中的十個官更為有能力(7:19)，然而，卻不能使人常行善而不犯罪，所以，這樣的義人在世上實在沒有。(7:20) 原來人在許多事上都有過失；尤其是在話語上不能沒有過失，舌頭在百體裡也是最小的，卻能說大話，人不能制伏，是不止息的惡物，滿了害死人的毒氣。(雅 3:2, 8) 因此，他教人不要太在意別人說的一切話，恐怕聽見他們自己僕人的咒詛。因為自己心知肚明，他們也曾屢次咒詛別人。(7:21-22)

1. what the future holds. (NET)

2. HS #6662 是形容詞，是表現而不是行出義。行的動詞是 HS #6213。(箴 21:15)

3. HS #7561 是動詞，是做出而不是在心想。

4. It is best to take hold of one warning without letting go of the other warning; for the one who fears God will follow both warnings. (NET)

巧思不行－找不到一個正直的女子？(7:23-2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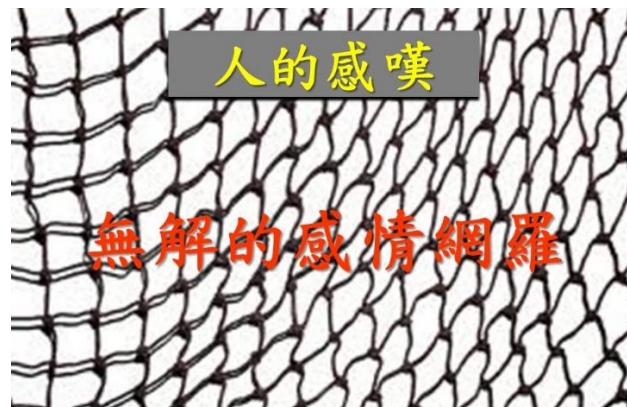
「看哪，一千男子中，我找到一個正直人，但眾女子中，沒有找到一個。」(7:27)

■ 轉念從內心探索愚昧

所羅門王用了智慧察驗這一切事的前因後果，定意要瞭解，卻無從領悟。不論事情如何發生了，都超過他所能理解，且深過任何人的測透。他一心要知道，察驗，要瞭解智慧在萬事中所扮的角色，結果都是不能確知。

他轉念從內心(心：HS#3820)情感角度來尋思，要知道、查究、尋求智慧和萬事的緣由；又要知道心中的愚昧所導致的邪惡和狂妄。(7:25) 原來，他以為理性的智慧難求，便改從情感來尋找。他便首先領受到有等女人心比死的勾引還苦：她的心是網羅，手是鎖鍊。凡蒙神喜悅的人必能躲避，但犯罪的人卻被她纏住。(7:25) 所羅門王對女人心的瞭解非比常人，他可有七百位妃，都是公主；還有三百嬪，且這些妃嬪都是誘惑他心的女人。(王上 11:3) 他在此感嘆於雖有舉世無雙的智慧，但在女人的情閨面前還是愚昧。

他又將每件事再一一思量，要尋求其中的道理，如理性的智慧一樣，感性的情感也未曾找到。他就從靈魂¹的深處尋思一位理性與感性都雙全的人，能夠以理性的智慧來指導感性的感情，又能以情感的良善來調和理性的冷酷而得以合情合理的處理萬事。



他從傳道者的立場感嘆的尋問：

▪ 理智與情感雙全不行

他回到靈裡追想神起初給人設立了伊甸園之後，吩咐人管理和看守，並可以隨意吃園中各樣的果子，只是不可吃當中分別善惡樹上的果子以免吃後必定死。人在祂眼前所該行為正的事就是管好園子，吃園中各樣的果子，及不吃那一顆分別善惡樹上的果子。

直到，一天蛇對女人說：「神豈是真說不許你們吃園中所有樹上的果子嗎？」女人對蛇說：「園中樹上的果子，我們可以吃，惟有園當中那棵樹上的果子，神曾說：『你們不可吃，也不可摸，免得你們死。』」女人加了「不可摸」的說法彎曲了神所吩咐的「不可吃」而給自己的下一步設立了巧計。

當蛇對女人說：「你們不一定死；因為神知道，你們吃的日子眼睛就明亮了，你們便如神能知道善惡。」女人聽到如神般的能知善惡，但沒從理性思考為什麼要像神一樣的聰明，反從感性出發，先是口感(好作食物)，又心爽(可喜愛的)到好看(悅人的眼目)，更會眼睛就明亮了，她就摘下禁果吃了。(創 3:1-12)

而男人在回答神問他莫非吃了祂所吩咐不可吃的那樹上的果子時，他卻回答說：「你所賜給我與我同居的女人，她把那樹上的果子給我，我就吃了。」他想出的「巧計」是責怪神所賜他的女人叫他吃的，並沒有顧念給他陪伴的情感。

▪ 合神心意的不從巧思

至此，所羅門王知道了他所尋到的只有一件：就是神造人且給了人選擇的自由，他可選擇行神眼中為正的便為正直，也就行事為人都滿有敬畏神的智慧且又顧及神所賜的良善情感。而選擇行不合神心意的，就會找出許多的巧計偏行己路，就如昔日亞當的不顧情感的推卸責任，以及夏娃的不用智慧的感情用事。為此，摩西律法告誡人在

盡性(靈魂)愛神以外，還要盡心(情感和理智)，這樣，人才能兼顧情感的良善和智慧的理智做個合神心意的正直人。(箴 4:29)

至於他所說的：「看哪，一千男子中，我找到一個正直人²！但眾女子中，沒有找到一個。」是否他以為女人不能成為正直的人呢？不是，因為他在箴言中也將智慧比擬為盡責的婦人。他傳講的是未曾找到一個男人或女人在神面前是正直的，而不是說只在女人中沒有。他一生尋求和察驗那兼有良善情感和明智智慧的正直人，在男人或女人中都很難找到；在他認識的一千位絕色美女²中找不到，但也未曾在同樣多的男人中可以找到³。(7:27)

故此，猶太國末後的耶利米先知更哀嘆到：「人心比萬物都詭詐，壞到極處，誰能識透呢。」(耶 17: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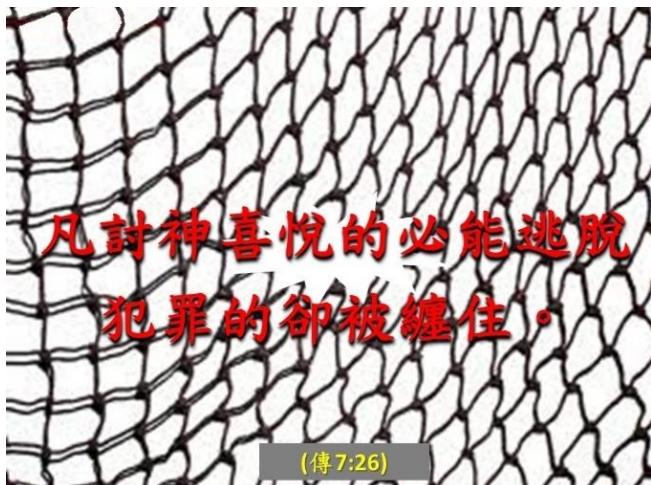
1. 在此的「心」是靈魂：HS#5315
2. 所羅門有妃七百、都是公主，還有嬪三百，這些妃嬪誘惑他的心。(王上 11:3)
3. 7:27 中的原文並沒有「正直人」一詞，只有少數英文聖經加此句(KJV 也沒)，乃是自行從下文(7:29)推演而出。

中文聖經用的正直一詞像是講人品道德，但英文/原文(upright/straight)講的乃是遵照神心意的「直接」、「大方」，「正當」及「正派」，而不是找別法的巧思，但也不是直腸子的無思。這

就是所羅門王苦於尋不著萬事不如意的緣由，在枉然的虛空後，才從靈裡發覺到人心的問題：

「就是神造人原是正直，但他們尋出許多巧計。」(7:29)

在做事上人尋找巧計會有效果，用在做人上就變得複雜。人際的關係可以不必這麼複雜，多用正直的方法待人接物，就多為簡單而順暢。人常不靠神的智慧，兼顧理智和情感，等到結果不如預期後，便有的是虛空和捕風了。要做到合神心意的「正直」即「大方」，「正中」及「正當」的做人處世，人還真要學得聖靈果子之一的「節制」。(加 5:22)



脫難有限(8:1-9)

所羅門王講完了智慧的探索，反而嘆到那裡有如此的智慧人呢？誰又知道每一件事的意義呢？然而，智慧卻可使人看來欣然發光，並軟化人嚴峻的表情。(8:1)

▪ 智慧脫禍

他勸他們遵守王的命令，因為這是向神起的誓。王的話本有權力，誰敢問他說：「你做甚麼呢？」凡遵守命令的，必不遭禍。(8:2-5a) 在王

隨心所欲的操生殺大權之下，智慧人的心能辨明時機做判斷以免遭禍(8:5)，叫人看清危險(發光)，便知道如何軟化(8:1b)、且深入到靈裡的忍耐(7:8)。他們就可以能伸能屈，在王的面前不急躁的離去；王隨意行事不對時，也不堅持自己對他錯誤的立場¹(8:3)，要伺機而行(看清，8:1b)的脫逃。此外，人在王的面前，臉上要有從智慧發出的欣然又柔和的表情以免招禍。(8:5) 其實，這樣的智慧適用於工作場所，人便會無往不利，而在家裡的王面前亦無不是。

之前，他講過，惟獨智慧能給人有見識的生命(7:11-12)，在此，則是逃避禍害。(8:5) 後來他且講了身為子臣和下屬會有面對國王和其他掌權者瞬間²發怒的時候，他們不要就此離去，反要柔和的在忍耐中頂過，讓它像一陣風一樣的吹過去，免招大禍。(10:4) 溫柔和忍耐便是智慧的表現。

▪ 灵永在神

然而，月有陰晴圓缺，人有旦夕禍福。每一件發生在人身上的事都有定時和定局，而臨到人的悲劇有如王傾下的禍害真是何其的大³。(8:6) 他們卻不知將來的事要何時、又如何發生，有誰能告訴他們呢？(8:7) 智慧雖可救人脫離禍禍而保命(8:1-9)，但生命的靈是絕對沒人有權留住，或終止⁴。並且，沒人能退出這場生與死的爭奪，那些作惡的人即使用盡各樣邪惡也逃不了。(8:8)

▪ 權禍傷己

這時，所羅門王說他見過了人的權勢在日光之下所造成的一切禍害。他也專心查考過了在位者管轄時，加於人的禍害也會造成對自己的傷害⁵。(8:9) 然而，他所諱諱告誡了兒子們的禍禍，就在羅波安接他繼位為王後發生。羅波安沒有記取他父王應付禍禍的智慧，而變本加厲的管轄前來求情減稅的人民，便立即造成了國家分裂的禍，分為南國的猶大和北國的以色列。(列上 12:-19)

1. 中譯的「不要固執行惡」应是「不堅持自己對惡的立場」，stand not in an evil thing(KJV)。Stand 的原文意為堅持，evil(#7451)的原文在此並不是邪惡，同於 5:13, 6:1-2 和 7:14 所講的「禍患」，乃是指不對至不幸的事，主要指犯錯，冒犯，稍作惡；作惡的人所做的真正邪惡是另一字 (#7561)，用在 8:13。

MKJV: Do not be hasty to leave his presence. Do not take a stand in an evil thing, for he does whatever pleases him. NET: Do not rush out of the king's presence in haste – do not delay when the matter is unpleasant, for he can do whatever he pleases.

2. 這裡的心原文是心靈(#7307)，不同於 10:2 的心(#3820)乃是心意。心靈講瞬間的意念，心意則多講思量。

3. for the oppression of the king is severe upon his victim. (NET)

4. 神是所有生命的源頭，所有野獸的氣息可以說是從神來的。聖經中只有記載，神在造人時，「將生命的氣息吹在他鼻孔裡。」（創 2:7）。至於其他生物是怎麼造的，聖經上沒有詳細記載，只有說，「耶和華神用土所造的野地各樣走獸，和空中各樣飛鳥」（創 2:19）。

「神吹在亞當鼻孔裡的生氣或氣息(#5397, breath)」就是靈(#7307)的另意，如撒 12:1 所記：「人裏面的靈為耶和華所造」，有時亦稱氣息為靈如在箴 20:27 所記。同是氣息，神吹入人的成了靈，死後且歸回祂，造野獸時給的不是靈，死後入地。（3:19-21）為什麼聖經沒有明確記載野獸的被造？因為只有人才是神所撿選的子民，將來且要同祂的愛子耶穌一起掌管宇宙萬物。

耶穌在太 10:28 說：「那殺身體不能殺靈魂的，不要怕他們。惟有能把身體和靈魂都滅在地獄裡的，正要怕他。」靈魂指的是生命的靈。這裡，主也指出：下地獄的人具有靈、魂和體，全人知覺在其中毀壞、永遠的作廢，經文中的「滅」(perish)是毀壞而不是消失。

5. There is a time wherein one man rules over another to his own hurt. (KJV, NET, NIV)
All this I observed, applying my mind to all that is done under the sun, while one person exercises authority over another to the other's hurt. (NRSV)

不明報應(8:10-17)

他見惡人安葬後，因他們生前在聖殿的忙進忙出，人們便不記得他們在城中所做的惡行，這也是無意義。(8:10) 由於惡行的沒有即時判定，便常導至人心對惡的蠢蠢欲動。(8:11)

■ 因信得生

人雖犯罪¹百次，倒還活得久；但是，所羅門王確信，因他們生前的敬畏神，將來在神面前站立時，也必安心。(8:12) 至於邪惡至極的惡人在面對神時就不能安心，這都是因他們的不敬畏神；他們在世上也活不久，如影子逝去。(8:13，詩 21:4)

所羅門王和當時舊約時代的人並不知道神的救贖計劃，他也忘了神的公義並不以有罪的為無罪²。他敬畏神的觀點並不能赦罪，主親自的獻上了自己的贖罪才行。因為世人都犯了罪，虧缺了神的榮耀。(羅 3:23) 神為贖人的罪便先賜給了猶太人律法使他們知罪而不致再犯，但他們只要有一條沒做到時，仍是犯罪，也就始終虧缺了神的榮耀。

對舊約時期在律法下犯罪的人，神忍耐寬容他們直到差下耶穌基督做為世人的挽回祭或求和祭後³(羅 3:25)，人才因著信基督而一次全部赦免他們的罪。憑著祂愛子耶穌的血，藉著人的信，神的義就此顯明，也使人知道祂是公義的⁴。同時，給現今的人不必再依守律法，就可完全的靠信耶穌所成就神的義而稱義。(羅 3:23-26) 主耶穌為人捨命贖罪的身體，就作成了人得以跨越罪的深淵、進入祂平安喜樂的福音橋。(參約 14:6)

■ 享受勞碌

之後，他又見到世上一件無意義的事，就是義人承當了惡人所做的後果，而惡人卻得到義人所當得的報答。他再說，這真是無意義。(8:14) 至此，他再次想通了，就稱頌喜樂：原來人在日光之下，莫強如吃喝快樂；因神賜他們一生的年

日，要能享受他們的勞碌，又常能享受勞碌所得的成果⁵。

▪ 領受有限

他又專心的尋求智慧，晝夜不睡覺，也不合眼，要看世上發生的事。最後，他看到了世上所發生的事，人並不能真正的查明神在日光之下的一切作為；任憑他們費了多少力氣尋查，都查不出來；就是智慧的人雖想知道，也是查不出來。
(8:15-17)

1. 原文(#7451)主要指犯錯，冒犯，稍作惡；作惡的人所做的真正邪惡是另一字(#7561)，用在8:13。

2. 出 34:7，民 14:18，鴻 1:3

3. 挽回祭這處的原文是 Propitiatoon or Mercy Seat。Propitiation 意指贖罪物或求和者，贖罪物較合原文，但因耶穌是人的中保，譯為求和者則較合宜。Mercy Seat 是約櫃上的施恩座或蔽罪座(出 25:17，來 9:5)；蔽罪座比施恩座更合原文，但譯為「贖罪座」則較美。

「挽回祭」(也有英文版聖經翻成 atoning sacrifice(NHEB)雖意為耶穌獻上自己做為祭物放在施恩座或蔽罪座上在神面前挽回人、叫人得與神和好的「求和祭」，但不是律法所定的一個祭，贖罪祭才是(利 7:37)。再者，贖罪祭是經由大祭司在聖殿外執行，而挽回祭卻是主耶穌親自的獻上自己在聖殿深處最神聖的至聖所完成。

4. 或他是為了自己的義(he is just or for his righteousness)。(羅 3:26)

5. 傳 2:24，3:13，22，5:18，8:15



三. 神的智慧足以安度

快活度日(9:1-10)

教人得勝(9:11-10:3)

安度禍患(10:4-20)

善理財富(11:1-6)



快活度日(9:1-10)

所羅門王對日光之下人生的「這一切事」，在全書裡一共講了七次。(1:8，13-14，2:11，7:23，8:9，9:1，11:9) 他在這章就講了三次，用心查考後看透了人生的不必虛空，而能快活度日。
(9:1，3，6)

▪ 人生的不快活

之前，他看見日光之下人所做一切事中，有四件不快活的事：

1. 萬事叫人疲憊而至厭煩，一言難盡。因為，眼看，看不飽；耳聽，聽不足。人為了追求更加心滿意足而加倍勞碌，以至疲憊而厭煩。(1:8)

2. 人要求萬事更多更新的追求，在無意義的目標下就都是虛空，又在心裡苦惱愁煩中，便都是捕風。(1:9)

3. 他曾用智慧試驗這一切事，苦於智慧卻離他遠。(7:23)

4. 看到有時這人管轄那人所做的一切事，令人受害，也害到自己。(8:9)

▪ 超越人的看法

接著，他領悟出四件叫人快活度日的事：

他將這一切事放在心上，詳細考究，就知道義人和智慧人，並他們的作為都在神的保守中。雖然，他們將來或是為人愛，或是被人恨，並不能

知道。(9:1) 然而，保羅告訴他們萬事都互相效力，叫愛神的人得益處，就是按他旨意被召的人。他接著，他說了四件叫人快活度日的事。(羅 8:28)

1. 神若幫助我們，誰能敵擋我們呢？(羅 8:31) 神既不愛惜自己的兒子，為我們眾人捨了，豈不也把萬物和他一同白白的賜給我們嗎？(羅 8:32)
2. 誰能控告神所揀選的人呢？(羅 8:33) 有神稱他們為義了。誰能定他們的罪呢？有基督耶穌已經死了，而且從死裡復活，現今在神的右邊，也替我們祈求。(羅 8:33-34)
3. 誰能使我們與基督的愛隔絕呢？(羅 8:35) 難道是患難嗎？是困苦嗎？是逼迫嗎？是飢餓嗎？是赤身露體嗎？是危險嗎？是刀劍嗎？(羅 8:35)
4. 在主裡已得勝有餘了(羅 8:37)

所以，靠著愛他們的主，他們在這一切的事上要快活度日；無謂別人對自己的愛恨，而是因自己在主裡的無虧和無愧良心。「無謂」即視作他人評論的愛或恨為空虛，而不必過於執著。因為，他們立志行事，都是神在他們心裡運行，為要成就祂的美意(腓 2:13)。

■ 遭一樣不幸事

凡臨到眾人的事都是一樣：義人和惡人都遭遇一樣的事；好人，潔淨人和不潔淨人，獻祭的與不獻祭的，也是一樣。好人如何，罪人也如何；起誓的如何，不起誓的也如何。(9:2) 在日光之下，人都要遭到一樣不幸的事，並且，世人的心裡都滿了傷痛¹；活著的時候心裡還狂妄，到時，就都歸到死人那裡去了。(9:3)

■ 活著就有盼望

然而，他說人只要還活著，就有指望，因為活著的狗總比死了的獅子更強。活著的人知道必有一死，死了的人便毫無所知，也不再得賞賜，他們的名無人記念。他們的愛，他們的恨，他們的嫉妒，早都消失了。在日光之下所行的一切事上，他們永不再有份。(9:4-6)

這時，他醒悟了人活著真好！他已不像之前的灰心，看人在日光之下，總是忙著一個繁重的新事至疲憊而厭倦。(1:9-11) 他也不再恨惡生命，認為在日光之下所行的事，都是錯誤或痛苦(2:17)，都是無意義，都是捕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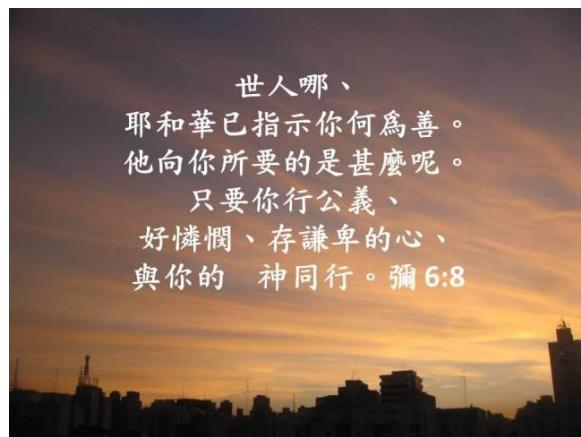
他也不恨惡一切在日光之下的勞碌所得來的都要留給後人，倒底是為誰辛苦、為誰忙？(2:18-19) 他也不感嘆那不知享受、勞碌一輩子，在死後卻沒有尊榮安葬的人，還不如一流產胎兒的得安息。(6:3-6)

■ 活在神悅納中

他勸他的兒子們，在今世只管去歡歡喜喜吃他們的飯，心中快樂喝他們的酒，因為神已經悅納他們的作為。(9:7) 他們的行為要聖潔就像穿的衣服要時常潔白，他們的名聲不要缺乏就像頭上的膏油不缺²。(9:8)

他們一生的年日不過在瞬息之間³，在神賜他們日光之下的短暫年日，當與他們所愛的妻，快活度日，因為那是他們生前在日光之下，勞碌所得的福份。(9:9) 凡他們手所當做的事要盡力去做；因為在他們所必去的陰間沒有工作，沒有謀算，沒有知識，也沒有智慧。(9:10)

■ 神要的四件事



這便是他講人生「這一切事」的最後一件事。他深醒後發出了告誡：「少年人哪！你在幼年時當快樂。在幼年的日子，使你的心歡暢，行你心所

願行的，看你眼所愛看的，快活度日；卻要知道，為這一切的事，神必審問你。」(11:9)

1. 原文之意為傷痛，HS#7451，也如 5:13 所說的禍患，其實是大不幸；邪惡才是 HS#7561.
2. Targum(亞蘭文舊約)：“let thy garments be white (or washed) from all filth of sin;..”，“and a good name, which is like to anointing oil, get that blessings may come upon thy head, and thy goodness fail not.”
3. fleeting：瞬息之間，虛空原文的另意。

教人得勝(9:11-10:3)

才講完要快活度日，他又轉念，看見日光之下，快跑的未必能贏；力戰的未必得勝；智慧的未必富裕；精明的未必得財富；靈巧的未必得喜悅。世上勞碌的結果常是事與願違。臨到眾人的，常是在於當時的機會，原來人也不知道自己的定期。魚被惡網圈住，鳥被網羅捉住，禍患忽然臨到的時候，世人陷在其中也是如此。世上一切事的結局都無法測度。(9:11-12)

但是，所羅門王倒也見到一種智慧在他看來是強大的。就是一座人口稀少的小城，有大君王來攻擊將其圍困，城中有位貧窮的人用智慧救了那城，而後，卻沒有人記念這窮人。(9:13-15) 雖然，之前，那貧窮人的智慧被人藐視，他的話也沒人要聽，但是，他這樣的守城智慧最後終於戰勝了敵人的強大兵力。他因而勸他的兒子們，寧可在安靜之中聽智慧人的言語，也不要聽掌權人愚昧的吆喝。(9:16-17)

並且，智慧也勝過打仗的武器；要善於用計，就如孫子兵法所言：「不戰而屈人之兵，善之善者也」。但一個失誤便會敗壞好事¹(9:18)，就像死蒼蠅使做香的膏油發臭，一個智慧的光榮勝利戰略也會被一點愚昧的輕舉妄動所敗壞。(10:1)

就如饒勇善戰的勇士總是放好武器在右邊以易於快迅的出擊，他也勸智慧人常要在心裡做好準備(居右)而能隨時應變；愚昧人的心大意疏忽(居左)便不能把握先機。(10:2) 此外，愚昧人行事為人也顯出沒見識，又常對眾人說他是愚昧人，無意間藐視了自己的智慧而反招敗壞，這就真是他的愚昧了。(10:3)

1. 「一個罪人能敗壞許多善事」(9:18)，在本文新譯的「罪人」是指違犯命令的戰士。

安度禍患(10:4-20)

接著，所羅門王告訴人面對掌權者時，要有智慧應對，若他在心裡瞬間的¹向人發怒，像一陣風起並沒仔細的思量過，有智慧的人便能安靜²的守住本位而守好本心，不輕舉妄動而免遭大過。(10:4) 智慧人的心能辨明時機做判斷以免遭禍(8:5)，叫人看清危險(發光，8:1b)，便知道如何忍耐(軟化，8:1b)、且深入到靈裡的忍耐(7:8)。他們就可以能伸能屈，在王的面前不急躁的離去，但在大禍臨頭時，也不堅持立場(8:3)，能伺機而行(辨明，8:5)。

■ 權禍常在

他見日光之下，有一掌權者錯誤的禍患(10:5，8:1-9)，就是愚昧人居高位，富人坐低位；僕人騎馬，王子卻像僕人步行。(10:6-7) 人常陷在掌權者這樣錯誤的禍患中，如挖陷阱的，可能掉在其中；拆牆垣的，可能為蛇所咬。鑿開石頭的，可能受損傷；劈開木頭的，可能遭難。(10:8-9)

■ 愚昧自毀

就如鐵器鈍了，若不將刀磨快，就必多費氣力；工欲善其事，必先利其器，善用智慧才能成功³的安度禍患。(10:10) 人在心中不善用智慧思考(10:11)，口裡講出的話就會像蛇一樣的隨時發出嘶嘶聲⁴，暴露自身的安全。智慧人的話贏得王的恩惠，愚昧人的話毀滅自己。(10:12) 愚昧人開始的話只是愚昧，聽來無知，但他末後的話就變

為冒犯⁵的狂妄而招禍。(10:13) 這也是所羅門王之前從尋求智慧和萬事的緣由中所發覺的：人因心中的邪惡⁵導至愚昧，愚昧就會狂妄(7:25)。愚昧人且嘮叨多話，一心急著要知道結果會怎麼樣。然而，沒人知道將來會怎樣，誰也不能告訴他將來要發生甚麼事。(10:14) 愚昧人的勞碌只會累壞自己，因為他們缺乏明辨及判斷的智慧(8:5)，甚至連進城這樣明顯的路都不會走，他們不明底細的窮忙⁶。(10:15)

■ 謹言自保

王若幼稚像孩童，他的群臣又在早晨宴樂，便有禍了！王若是有造肄的貴胄之子，他的群臣且按時吃喝，有節制而不酒醉荒誕，這地便有福了！(10:16-17) 王若拖延國事的處理，國家便會塌垮；不親臨朝政，國家就會敗壞⁷。(10:18) 王為了全國的歡樂便擺設酒席，狂飲作樂；又以為只要有錢便萬事皆休，便多徵稅。政府入不敷出的花費最後便會造成了嚴加苛稅的惡果⁸。(10:19)

身處於這樣腐敗的王國裡，人不可咒詛君王，也不可心懷此念；在他的臥房也不可咒詛有錢人，因為他們很可能是王的人；要想到鳥可能把他心中的想法打小報告給王，有翅膀的也會飛去覆述他的話。因而他要小心露出心中對王不滿的情緒，因為這都有可能會意想不到的傳到王的耳裡。(10:20)

1. 這裡的心原文是心靈(#7307)，不同於 10:2 的心(#3820)乃是心意。心靈講瞬間的意念，心意則為多講思量。

2. 中譯「柔合」的原文(HS #4832)亦是忍讓(yield)，安靜(calm)，醫治(cure)或溫良(箴 15:4)。

3. 和合本用的「指教」，原文亦是成功。

4. 詩 58:4-5，對邪惡人不聽勸的寫照

5. 「邪惡」在 10:13 是冒犯(GS # 7451)，在 7:25 才是邪惡(GS #7562)。

6. The toil of a stupid fool wears him out, because he does not even know the way to the city. (10:15, NET)

7. 房屋喻國家，參 10:16-17，摩 9:11，Pulpit commentary.

8. For laughter they make bread, and wine that the living may feast: and all things obey money. (DRC)

善理財富(11:1-6)

所羅門王之前指出腐敗的王以錢為解決萬難之鑰(10:19)，但是只會嚴加苛稅。在快要寫完這書信時，他教導他的兒子們卻要開發一些積攢財富的事業，有投資外地的，也有本地的慈善事業及農業的生產。

■ 有耐心

當將他們的糧食用水運送到外地銷售投資，要假以時日就必能得著回報。

■ 廣交緣

他們也要多接濟人，所捐出的且要多分配，分給七人，或分給八人，因為他們不知道將來有甚麼災禍臨到這地，到時也許可得到別人的回報。

(11:1-2)

■ 識時勢

當注意果樹的種植，雲若滿了雨，就必傾倒在地上，使得土壤疏鬆。大風刮起，有些果樹就會倒，樹向南或向北倒，樹倒之處就堆積而阻住水流，便有排水的問題，而造成土石流的災害。此外，風刮起時，必不撒種以免種子被吹掉；望雲群至，必不收割以免打濕糧殼。(11:3-4)

■ 避風險

因為風從何道來，就像胎兒如何在懷孕的婦人中長成骨頭，人尚且不得知道；這樣，從生命的奇妙到自然界的變化，行萬事之神的作為，人更不得知。為了萬無一失，他們早晨要撒種子，晚上也不要歇手，因為沒人知道那一樣發旺，或是早撒的，或是晚撒的，或是兩樣都成。(11:5-6)

VI.虛空人生的超越-在信神必審問

所羅門王雖然一再的告訴年輕人，年青真好！他們當享受年青的日子，隨心所欲做他們想做的事，又當除掉心中的煩惱以及犯錯的痛苦，因為他們青春的日子瞬間就逝去。(11:9-10)

一.日光下的無常

然而，他感嘆的是：凡已發生的事都已預定，而現今發生在人身上的事，神都已預知(6:10)，什麼事的發生都有時(3:1-8)。神使每件事的發生各按其時成為美好，又在世人心裡放置了永恆的眼光看待所做的事。神從始至終的作為，人不能參透(3:11)。祂所做的一切事，又因人自己的愚昧不能了解(7:5-7)，或隨流世上的罪身不由己(8:1-14)，徒勞的白忙一場後，便是沒有意義的虛空，造成靈¹裡的苦惱罷了(1:14)！

這都是因為他之前所看到的一切事都在日光之下，他的眼光只陝隘在今生和眼前的事。直到晚年日薄西山時，他才覺悟過來，人在世上度日之外，還有在日光之上的交待。人所做的一切，或善或惡，甚至於連最隱秘的事，神都要審問。(12:11-14)他因此勸人，總意就是要敬畏神，謹守祂的命令，這乃是人人應盡的本份(12:13)，人與神爭辯他的命運是無謂的。

現今人的眼光甚且從日光之下的世界轉移到手機的小窗口之內，一天的重心都放在手中這小銀幕的框子裡。雖然，日光之下的天下大事盡在眼前，迅捷又大量、遠超過所羅門王所能想像的一切事。然而，人照樣的不能滿足，嘴說，說不盡；眼看，看不飽；耳聽，聽不足。(1:8)因為彎曲的，不能變直；缺少的，不能補足，萬物都令人厭煩！(1:8)這就是人心在日光之下，大到不能滿足於所做、所有，且要後人記念他的真實寫照。(1:8-11)

二.日光上的永生

唯有在日光之上，神所放在人心中這樣的永遠才能延續、得以滿足。(3:11)人的心中沒有神，日光之上就沒有永遠的盼望；人的生命中有了神的永生，日光之下就有了今生的篤定。屬神的人儘管世上有許多的未知，但在享受人生、處世為人時，就都能以敬畏神為念。因著神所賜的智慧而可以在人難守的本份²和易做的過份³之間，隨時、隨地做對的選擇，多守住人該有的本份，而少做不該有的過份，今生的一切就不再是無意義的虛空和徒勞的捕風了。(11:7-8)至此，他也理出了虛空人生的八個覺悟：



然而，有了從敬畏神而得的智慧及行事為人的知識，又心懷將來的審判，就能做到這一切嗎？傳道書並沒有講到人伏在與生俱來的罪身之下的問題，而那才是人難守本份及易於過份而造成空虛和捕風的緣由。看看，當保羅沒有在主耶穌的赦罪恩典中得釋放，而仍伏在肉體的罪性之下時，他所感嘆的：「因為我所做的，我自己不明白；我所願意的，我並不做；我所恨惡的，我倒去做。在我肉體之中，沒有良善，立志為善由得我，只是行出來由不得我」(羅 7:15-20)

感謝神！如今，因著神在末時為祂的義一次賜下的救恩，給因信稱義的人，靠著主耶穌贖罪的救恩，就能脫離罪的綑綁，回歸神。屬主的人在聖靈帶領下享有永生，就不虛度日光之下的今生，並欣喜盼望日光之上的永生。(羅 5:1-5，林後 5:17)

三. 天上來的獎賞

因著耶穌的救恩，保羅比所羅門王領受更多日光之上的奧秘，他猶其對天上來的獎賞最有體驗。未信主前他熱心的逼迫教會，且以此為守律法得義的獎賞。遇見主耶穌後從前以為與他有益的於今當作有損的。不但如此，他更將萬事當作有損的，因以認識主基督耶穌為至寶。為此，他已經丟棄萬事，看作糞土，為要得著基督；並且得以在他裡面，不是有自己因律法而得的義，乃是有信基督的義，就是因信神而來的義。

保羅享有永生後，他一心所想的是竭力追求，或者可以得著基督耶穌所要他得著的。他不是以為自己已經得著了；他只有一件事，就是忘記背後，努力面前的，向著標竿直跑，要得神在基督耶穌裡從上面召他來得的獎賞。(腓 3:6-14)



VII. 紿年輕人的誠誨(11:7-12:14)

結束前，所羅門王感嘆於自己日薄西山，大勢已去，最後，講了一段很發人深省的話，成為一篇誠誨他兒子們及年輕人的人生智慧信息。

一. 盡情享受青春

活著真好，活著真好！人活多年，就當快樂多年。當想到身後黑暗的日子¹更長，要來的都是虛空。(11:7-8) 年輕人哪，年青真好，你當享受你年青的日子，隨心所欲的做你想做的事。但要知道，神必按你的行為審判你。(11:9) 所以，你當從心中除掉煩惱以及犯錯的傷痛²，因為你青春的日子稍縱即逝³。(11:10)

二. 要及時記念主

你當趁著年輕時記念造你的主，衰老臨到時就太晚了。那時，你也將無法享受人生，太陽、月亮、星辰會在你昏花的老眼中失去光輝，一切都黯淡無光。(12:1-2) 你的手臂(看守房屋-身體)將會發抖，強壯的腿會變得無力。你的牙齒只剩幾顆，難以咀嚼(推磨)。你的眼睛昏花，視線模糊不清。當牙齒掉光時，你吃飯必須緊閉嘴唇。黎明時分，麻雀初唱，你就會醒來，但你的耳朵已經重聽，說話聲音顫抖。(12:3-4) 你會怕高，怕跌倒。你的頭髮斑白(杏樹開花)，精力衰退，性慾斷絕，向著最後的歸宿地走去，街上隨有哀號的聲音飄至。(12:5) 所以，趁著現在還年輕時，你當記念造你的主，感謝、頌讚祂，不要等到背脊(銀鍊)都斷了，頭腦(金罐)記不住以及心臟(井口)都衰竭了。到時，你的身體將不在，不能在活人之地記念主，肉體歸回塵土，氣息⁴也將歸還賜你生命的神。(12:7)

三. 留心智慧箴言

這時，所羅門王再自以之前的傳道者嘆到：虛空的虛空，凡事都是虛空。(12:8) 但傳道者這時因有了智慧，便要將這知識教眾人，於是，默想、查明，分類成箴言⁵。他不但傳授自己所知道

的，教法也十分有趣，且不偏頗的寫下真話。
(12:9-10) 智慧人的言語好像刺棍，會激勵人拿出行動，這都是出自生命牧者主神的道。但年輕人哪！還有一件事你應該留意：著作是沒有窮盡的；讀書過多，也會使你身體疲乏。(12:11-12)

四. 神必審問一切

他最後的結論是：要敬畏神，謹守祂的命令，因為這是人人應盡的本分，即責任和義務。我們所做的一切，或善或惡，甚至於連最隱秘的事，神都必審問。(12:13-14)



年青人哪，年青真好，你當享受你年青的日子，隨心所欲的做你想做的事。但要知道，神必按你的行為審判你。(11:9)

1. 人死後的黑暗日子是在陰間等神的審判。所羅門當時並不知道神救贖計劃的奧秘，信主耶穌的人，死後便在主的樂園裡睡了，等千禧天國降臨。

2. 原文(#7451)主要指犯錯，冒犯，稍作惡；作惡的人所做的真邪惡是另一字(#7561)，用在8:13。這字還有其他含意：極重(1:13)，煩惱(2:17)，禍患或不幸(5:14，6:1，9:12，10:5)，患難(7:14)，痛苦(7:26)，苦難(8:6)，犯錯(8:12)和衰敗(12:1)。

3. 虛空原文的另意是瞬息逝去，transitory.

4. 神是所有生命的源頭，所有動物的氣息都是從神而來。聖經中只有記載，神在造人時，「將生命的氣息吹在他鼻孔裡。」(創 2:7)。至於其他生物是怎麼造的，聖經上沒有詳細記載，只有

說，「耶和華神用土所造的野地各樣走獸，和空中各樣飛鳥」(創 2:19)。

「神吹在亞當鼻孔裡的生氣或氣息(#5397，breath)」就是靈(#7307)的另意，有時亦稱氣息為靈(箴 20:27)，就是撒 12:1 所記：「人裏面的靈為耶和華所造」，死後且歸回祂(3:21)。同是氣息，神吹入人的成了靈，造野獸時給的不是靈，乃是魂，死後下地(3:19-21)。

為什麼聖經沒有明確記載野獸的被造？因為只有人才是神的子民，將來要同祂的愛子耶穌一起掌管祂所造的宇宙萬物。此外，看傳 3:21 可能要回到所羅門王的心理所想的，神必審判義人和惡人(3:17)，到時，往上升的靈是義人的靈，沒有歸回神而歸入地的靈則是惡人的靈，就如獸的氣息歸入土(3:21)。靈在人死後的去向在新約時有清楚的記載。

所羅門王作箴言三千句。詩歌一千零五首。(王上 4:32)



傳道書總結

聖經說的人，有靈、魂和體成為三元論或靈魂和體則是二元論。當談到靈魂分述的三元論時，人活在神和物質世界之間，經由魂透過靈與神相交，又從心中的理智驅動肢體和物質世界交集。另有實質三元論視心為良心，界於魂和靈之間，含有分別與魂和與靈相交的兩部份。在魂與良心、與靈的互動上，大致以魂的前部應對人良心的感情(EQ)和理智(IQ)，而以其後部透過靈呼應聖靈的感動及意念。

信主的人便從聖靈同在的相交中，領受了神的智慧，理解，謀略，能力，知識及對祂的敬畏。(賽 11:2) 所以，靈、魂、體的三元論又可進而稱為靈、良心、魂、體的實質三元論。在談及二元論時，靈和魂合述而與體成二元，人心便稱為心靈或靈魂，然而與聖靈同證我們是神兒女的仍是靈魂或心中的靈。(羅 8:16，GS #4151)



一. 靈魂要得滿足在於神

所羅門王在開始講到人生時，就說：「人莫強如吃喝，且在心裡(或靈魂，生命，HS#5315)享受勞碌，我看這也是出於神的手」。(2:24) 之後，他且說：就是人蒙神賜他資財、豐富、尊榮，以致他心裡(或靈魂)所願的一樣都不缺，只是神使他不能吃用，反有外人來吃用。(6:2) 這是何等的

虛空，更為禍患。接著，他又說：人若生一百個兒子，活許多歲數，以致他的年日甚多，心裡(或靈魂)卻不得滿享兒子的福樂，又不得埋葬；那流產的胎因先得了安息比他倒好。(6:3-5) 又那人即使活千年，再多活個千年，卻不得在心靈裡享用財富，最後，還不是和眾人一樣都歸於一死嗎？(6:6)

最後他再說：人的勞碌都只是為了口腹，而不能在心裡(或靈魂)得到滿足，那智慧人比愚昧人有甚麼好呢？在困苦中奮鬥的人又有甚麼好指望的呢？(6:7-8)

二. 喜樂靈與神的靈相交

能在靈裡的享樂就是喜樂或歡欣(HS#8055)，羅門王所講到的次數也與講到的虛空一樣多，約30次之多¹。可見享盡榮華富貴的所羅門王也領悟到不虛空的人生不在於財富、尊榮、吃喝飽足、兒子成群及長命百壽，還在於人的心靈得滿足，而這只有神才能做到。他看到有人既然不能靠自己做到，便說：那憑眼見就好了，這要比心裡的妄想²倒好。

然而，所羅門指出這不但是虛空，且是對靈的妄言，不過是徒增苦惱罷了。(6:9)



所羅門王從全書中間的6章9節後，就不再講徒勞捕風的人生以及他心深處苦惱的靈。從此，他將虛空人生一分為二，就不再由心裡的魂講虛空人生的迷失，轉而從心深處的靈講虛空人生的走出。

三. 虛空和捕風不出於神

最後到了第六章的末了，所羅門感嘆凡已發生的事都已預定，而現今發生在人身上的事，神都已預知。(6:10)人與神爭辯他的命運是沒用的，因為祂比人大得多多。越多爭辯的言語，就越少做成的事，那有甚麼益處呢？(6:11)什麼事的發生本來就都有時(3:1-8)，神且使每件事的發生各按其時成為美好，又在世人心裡放置了永恆的眼光看待所遇見的事。然而，神從始至終的作為，人不能參透(3:11)，便以為是虛空、沒有意義，甚至徒勞。神所做的一切事，又因人自己的愚昧(7:5-7)和世上的罪(8:1-14)不能了解或不隨己意，便以為是徒然的捕風，是靈裡的苦惱(1:14)！

在他早先專心用智慧查究天下所做的一切事，就知道了神叫世人所經練的乃是極重的勞苦

(3:10，創 3:15-19)，與神無謂的爭論只有徒增空虛而毫無益處。至此，他看透人所虛度的一生就如虛幻的影子，從其中並不能看到前面真實的美好人生；也沒人能從他這日光下就消失無蹤的虛空人生，告知他前面要發生的事。(6:12)

四. 智慧靈與神的靈相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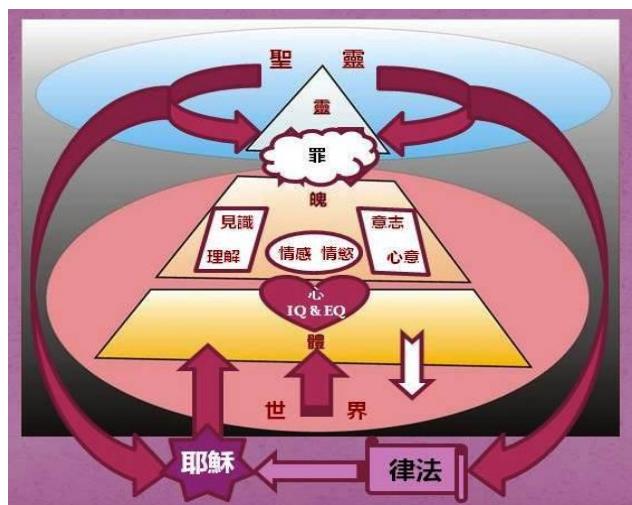
所羅門王最後回到神所賜他的大智慧、對靈有了新的認識，在 6 章 9 節之後，就不再由心裡的魂講虛空的人生，轉為從靈裡講不虛空的人生。而 6 章 9 節正巧是傳道書全書的中間點，也是谷底，他一路下滑至此，靈魂甦醒後就要站起，重新得力，走出死蔭的幽谷。至此，所羅門傳的道提升到了一個新的境界：從靈魂中的魂進入靈。之前，他從魂思考智慧及靈魂或生命的滿足³；此後，他不再講魂而以靈傳述不致虛空的人生⁴。

接著，他從從以下第七到十一章的五章裡，大談神經由他的靈賜下那舉世無雙的智慧(歷下 1:12，出 31:3，弗 1:17)：救人脫離(8:1-9)及安度(10:4-20)禍患、教人得勝(9:11-10:3)及教人善理財富(11:1-6)。智慧也就成了所羅門王在傳道書中所傳講最多的，約 44 次超過虛空及其他常用

的用語。(虛空，勞碌，喜樂，今生或日光之下，有時和愚昧都用了各 30 次，捕風和惡則只有 10 次。)



人信主前的靈不與神的靈交集，信主後便相交



五. 智慧的侷限造成虛空

經歷了一生的豐功偉績後，他發現他所得的智慧有限而從其中所得的前所未有的資財、豐富、尊榮还是不能全滿足他的靈魂(歷下 1:12, 6:2)。任憑費多少力，他查不出神在日光之下的一切作為。(8:17) 而且今世善惡因果的報應並不如人所以為然的發生(7:15, 8:11)，人付出的努力和智慧也不見得有相對的成就。

所羅門王曾用智慧察驗這一切事的前因後果，定意要瞭解，卻無從領悟。不論事情如何發生了，都超過了他所能理解，且深過任何人的測透。他一心要知道，察驗，要瞭解智慧在萬事中所拌的角色，又要知道邪惡的愚笨和愚蠢的狂妄如何敗事(7:23-25)，結果都是不能確知。

然而，他確知敬畏神的終必得福，世上的罪人雖然作惡百次又長命，但至終不得享福，也不得進入永生；因不敬畏神，他世上的日子如影而去、來生沒有一點指望。(8:12-13, 多 2:13, 啓 22:14) 此外，他也領悟到神在人的一生中並列了喜樂和患難的事，叫人不知未來而知道更要敬畏神。(7:14-18)

六. 罪惡和愚昧造成虛空

這時，他看到了另一種虛空(或無意義)，不是出於不能滲透神作為的無夸，而是來自世上罪惡所造成的世事無常。(8:14) 他頓悟到凡臨到眾人的事都是一樣：義人和惡人都遭遇一樣的事，但心中充滿惡的卻是一直狂妄到死。(9:1-3)

他又轉眼看到再有一種來自人的愚昧所造成的虛空。愚昧人帶來的歡笑好像鍋下燒荊棘的爆聲，不過是瞬間就過去的虛空。(7:5-6) 然而，責備人的智慧要是成了對人的轄制，他也變為愚妄(7:7)，此外，更會遭賄賂而敗壞(7:7)。

他就轉念從內心情感(心：HS#3820)的角度來尋思，要知道、要查究、要尋求智慧和萬事的緣由；又要知道在其反面的愚昧之下所導致的邪惡

和狂妄。(7:25) 原來，他以為理性的智慧難求，便改從情感來尋求。他首先便領教了有等女人的心比死還苦：她的心是網羅，手是鎖鍊。凡蒙神喜悅的人必能躲避，但犯罪的人卻被她纏住了。所羅門王對女人心的瞭解非比常人，可是來自他七百位妃，都是公主；還有三百嬪，且這些妃嬪都是誘惑他心的。(列上 11:3) 他在此感嘆於雖有舉世無雙的智慧，但在女人的情關面前還是成了愚昧。

他將這一切事放在心上(9:1)，詳細考究，就知道義人和智慧人，並他們的作為都在神手中；將來或是為人愛，或是被人恨，他們並不能知道。凡臨到眾人的事都是一樣：義人和惡人都遭遇一樣的事；好人，潔淨人和不潔淨人，獻祭的與不獻祭的，也是一樣。好人如何，罪人也如何；起誓的如何，怕起誓的也如何。(9:1-2) 在日光之下，人都要遭到一樣不幸的事，並且，世人的心都滿了痛苦；活著的時候心裡狂妄，到時，就歸死人那裡去了。(9:3) 但是活的人還有指望，死了的人就毫無所知，也不再得賞賜，他們的名無人記念；他們的愛，他們的恨，他們的嫉妒，早都消滅。在日光之下所行的一切事上，他們永不再有份了。

七. 敬畏神的人享受生命

雖然用盡了智慧，人一生的虛空依舊(12:8)，要他的靈魂能享受他勞碌的成果而不虛空還是要出於神(2:24)。至終，人的靈乃是神所賜，也終要歸還於祂。(3:21, 12:7, 詩 51:11) 所羅門王這時勸兒們趁年青時在敬畏神之下多喜樂的享受人生，不要等到衰老了或災難臨到時，才徒悲傷(11:7-12:7)，同時也要記得賜予們生命活力的主，好在那毫無喜樂的日子裡，萬物蕭條時，思念祂為萬物早已準備好的結局(12:1-6)。

在日光之下，人雖然都要遭到一樣不幸的事，並且，世人的心都滿了痛苦；活著的時候心裡狂妄，到時，就歸到死人那裡去了。然而，那人只要還活著，就有指望，因為活著的狗總比死了的

獅子更強。活著的人知道必有一死，死了的人便毫無所知，也不再得賞賜，他們的名無人記念。他們的愛，他們的恨，他們的嫉妒，早都消失了。在日光之下所行的一切事上，他們永不再有份。(9:3-6)

因此，他勸他的兒子們，只管去歡歡喜喜吃他們的飯，心中快樂喝他們的酒，因為神已經悅納他們的作為。(9:7) 他們的行為要聖潔就像穿的衣服當時常潔白，他們的名聲不要缺乏就像頭上也不要缺少膏油。(9:8) 他們一生的年日不過在瞬息之間，在神賜他們日光之下的瞬間年日，當與同他們所愛的妻，快活度日，因為那是他們生前在日光之下，勞碌所得的福份。(9:9) 凡他們手所當做的事要盡力去做；因為在他們所必去的陰間沒有工作，沒有謀算，沒有知識，也沒有智慧。(9:10)

八. 智慧非巧思引導之路

如今，他仍要寫下這些人生的智慧成為他兒子的生活指針以能應付無常的人生及增加年壽，但他不要他們太在意於鑽研有關此無窮的著書而過於疲倦。(12:9-12) 且不論神有否使他的靈魂得以滿足，總意就是敬畏神，做一個正直的人而不尋出許多巧計的來守祂的誠命，這是人所當盡的本分。(7:29, 12:13) 因為人所做的事，連一切隱藏的事，無論是善是惡，神都必審問。(12:14, 太12:3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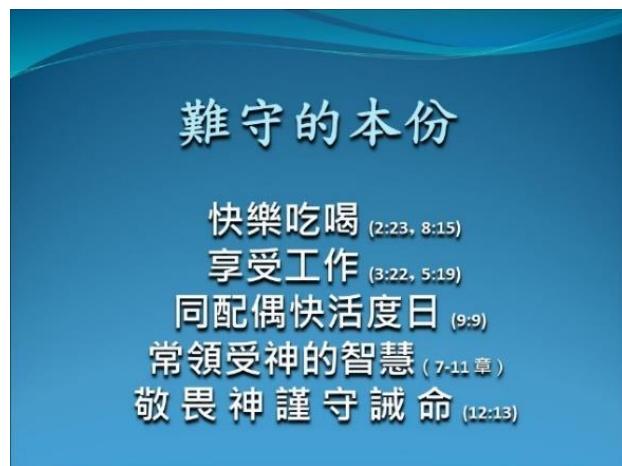
又在他一生尋求兼有良善情感和明智智慧的正直人之中，一千絕美眾女子中找不到一位；但也未曾曾在同樣多的男人中可以找到一個。這是所羅門王在苦於尋不著萬事的緣由，虛空之餘才從靈裡發覺到人心的問題：「我所找到的只有一件，就是神造人原是正直，但他們尋出許多巧計。」(7:27-29)

尋思巧計在做事上會有果效，用在做人上就變得複雜。人際的關係可以不必這麼複雜，多用正直的方法待人接物，就較為簡單。人常在處理世事

時不照神的智慧以致不能兼顧理智和情感，等到不如預期的結果發生後便有的是虛空和捕風了。然而，要直結了當的做到「直接」、「大方」、「正中」及「正當」的合神心意的正直，還得要加上聖靈果子其一的特質 - 「節制」。(加 5:22)

九. 榮耀神便得享神生命

所羅門王和昔日的人雖然知道要敬畏神、遵行祂的律法，但他們的肉體卻仍服在罪的律之下。(羅 7:21-25) 於是，難以做到合神心意的正直，常是隨從肉體而易於做出人的過份、難以守住人的本份⁵。



唯有在神按祂所定的日期，設立耶穌作挽回祭，憑藉耶穌的血在今時顯明祂的義。(羅 3:25-26) 信的人才得以隨從聖靈的帶引，有心中的基督為智慧(林前 1:30)，就能多守住本份而少做過份⁶。



今生的一切才不會是徒勞、無意義、如飛而去的虛空，反而是享有在心靈裡長存的平安和喜樂。

感謝神！因著神的恩典，靠著主耶穌基督代人贖了罪，信的人就能脫離屬於肉體的罪身。(林後 5:21) 於今，因耶穌基督救贖的愛，屬他的人在敬畏神以外，還會感恩的活出他的生命，傳揚神的愛以榮耀祂又享受在他裡面的平安與喜樂，及敬虔的等候他再來時，榮耀的顯現給信他人所盼望的福。(多 2:13，啓 22:14，8:12)

1. 約 30 次(3:12，3:22，4:16，5:19，8:15，
10:19，11:8，9)

2. 妄言乃是捕風的原意。靈的描述可從風來想：看不見、摸不著卻可聽見風的響聲，雖不曉得從那裡來，往那裡去，卻可感受到；而從聖靈生的也是如此。(約 3:8) 因此，風和靈乃同一原文：HS#7307，GS #4151(羅 8:16)。因而多有英文聖經版本 KJV，DRC，Geneva 等便把 chasing the wind 寫成 vexation of spirit 靈裡苦惱，甚至對靈的妄言 presumption of spirit – DRC。

3. 魂：(HS#5315，2:24，4:8，6:2，3，7，9，
7:27)

4. 靈：(HS#7307，7:8-9，8:8，10:4，11:5，
12:7，中文聖經在些經文中常稱靈和魂為心而不分辨)。

5. 人難守的本分：

除了享受吃喝以外，同配偶快活度日，且在喜樂中勞碌，還有敬畏神及謹守祂的誠命乃是人所當盡的本分。(3:22，5:18-19，8:15，9:9，12:13)

6. 人易做的過分：自義、行惡、自恃、動怒、急躁、愚昧。(7:16-17，7:9，5:2，8:3，10:2-3，
10:12-13)

後語

每想到人活在世上不是三萬多天，一生的日就長得不再像是九十多年那樣的遙遙無期了。人一生中過去的日子常如影消去，不留一點痕跡；而享盡榮華富貴、豐功偉業的所羅門王日薄西山時，所感嘆的一生也是虛空的虛定、還是虛空。

其實，所羅門王所傳講的並不是甚麼大虛空，而是有意義的充實人生：活著真好，活著真好！人活多年，就當快樂多年。(11:7-8) 人一生莫強於吃喝快樂，喜歡所做的又能享受勞碌的成果，但是，要得到這美好的福份還是要出於神的手。

(2:10，24) 他再次告訴少年人，年青真好！他們當享受年青的日子，隨心所欲做他們想做的事，又當除掉心中的煩惱以及犯錯的痛苦，因為他們青春的日子瞬間就逝去。(11:9-10) 但是，他們當趁著年輕記念主，等衰老臨到，就太晚了。到時候，他們將無法享受生命，太陽、月亮、星辰會在他們昏花的老眼中失去光輝，一切都黯淡無光(10:1-2)，身心疲乏的一步步走向著人最後的歸宿地去。他們所做的一切，或善或惡，甚至於連最隱秘的事，神都要審判(12:11-14)，要牢記在心，神必按他們的行為審判他們(11:9)。

他之所以感嘆的是：凡已發生的事都已預定，而現今發生在人身上的事，神都已預知。(6:10) 人與神爭辯他的命運是沒用的，什麼事的發生本就都有時。(3:1-8) 神使每件事的發生各按其時成為美好，又在世人的心裡放置了永恆的眼光看待所做的事。然而，神從始至終的作為，人不能參透，便以為是虛空、沒有意義，甚至徒勞。(3:11) 神所做的一切事，又因人自己的愚昧(7:5-7)和世上的罪(8:1-14)不能了解或不隨己意，便以為是徒然的捕風，不過是靈裡的苦惱罷了(1:14)！

這都是因為他所看到的一切事都在日光之下，他的眼光只陝隘在今生和眼前的事。直到晚年日薄

西山時，他才覺悟過來，人生在世上的日子還有在日光之上交待的時候。人所做的一切，或善或惡，甚至於連最隱秘的事，神都要審判。(12:11-14)他因此勸人，總意就是要敬畏神，謹守祂的命令，因為這是人人應盡的本份¹。(12:13)

現今人的眼光甚且從日光之下的世界轉移到手機的小窗口之內，一天的重心都放在手中這小銀幕的框子裡。雖然，日光之下的天下大事盡在眼前，迅捷又大量、遠超過所羅門王所能想像的一切事。然而，人照樣的不能滿足，嘴說，說不盡；眼看，看不飽；耳聽，聽不足。因為彎曲的，不能變直；缺少的，不能補足，萬物都令人厭煩！這就是人心在日光之下，大到不能滿足於所做、所有、且要人記念的真實寫照。(1:8-11)

唯有在日光之上，神所放在人心中這樣的永遠才能延續、得以滿足。(3:11)人的心中沒有神，日光之上就沒有永遠的盼望；人的生命中有了神的永生，日光之下就有了今生的篤定。屬神的人儘管世上有許多的未知，在享受人生、處世為人時，就都能以敬畏神為念，因著神所賜的智慧而可以在人難守的本份¹和易做的過份²之間，隨時、隨地做對的選擇，多守住人該有的本份¹，而少做不該有的過份²，今生的一切就不再是無意義的虛空和徒勞的捕風了。(11:7-8)然而，有了從敬畏神而得的智慧及行事為人的知識，又心懷將來的審判，就能做到這一切嗎？

所羅門王並沒有講到人服在與生俱來的罪身之下的問題，而那才是人難守本份及易於過份而造成空虛和捕風的緣由。保羅早已覺悟到，不管多遵行律法，他是屬乎肉體的，是已為罪所擁有。(羅 7:14)因為他所做的，他自己不明白；他所願意的，他並不做；他所恨惡的，他倒去做。在他肉體之中，沒有良善，立志為善由得他，只是行出來由不得他。(羅 7:15-20)他覺得有個律，就是他願意為善的時候，便有惡與他同在，叫他肢體和心裡犯罪，他感嘆的說：「我真是苦啊！誰能救我脫離這找死的身體呢？」(羅 7:24)

感謝神！如今，因著神的恩典，靠著主耶穌基督代人贖了罪，信的人就能脫離屬乎肉體的罪身。(林後 5:21)昔日，所羅門王雖然叫人敬畏神、遵行祂的律法，但他們的肉體卻仍服在罪律之下。

同樣的，信主後還在隨從肉體的，就仍附從轄制肢體的罪律。信主人的心中仍常有神的律和罪的律在他們的心中交戰，而心乃是靈和魂的所在。(羅 7:21-25)心裡多向深處的靈便易蒙聖靈生命律的福，反之多向另邊的魂便易受到轄制肢體的罪和死亡律的害。保羅且說凡屬基督耶穌的人，是已經把肉體，連肉體的邪情私慾、同釘在十字架上了。而根據原文，邪情私慾其實是苦毒的情緒和敗壞的私慾即情慾。(加 5:24)所以，當良心和情感衝突的時候，人要聽從的是良心而不是情感，因為良心較靠近神。同樣的，遇到良心和頭腦衝突時，人要聽從的是良心而不是頭腦。

人被擄在罪和死亡的律中，就易於做出人的過份、難以守住人的本份。唯有內心順服神的律，隨從聖靈帶引的，在主裡就得釋放、脫離罪和死的律了(羅 8:1-2)，他們就能易於守住人該有的本份，而難以做出人不該有的過份。人在靈魂裡享有平安和喜樂，今生努力的一切便會有意義及不虛度，人生就不再虛空了。

但願使人有盼望的神，
因信將諸般的喜樂平安，
充滿你們的心，
使你們藉著聖靈的能力，
大有盼望。

聖經---羅馬書十五章十三節